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海外監管公告
2022年半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移動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報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22年8月11日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第27A條和經修訂的《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21E條所規定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20-F表年報和其他文件。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楊杰先生、董昕先生、李丕征先生和李榮華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姚建華先生、楊強博士、李嘉士先生和梁高美懿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简称：中国移动

股票代码：60094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执行董事李丕征因临时性事务未出席。

本公司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董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决定 2022 年中期派息每股 2.20 港元，同比增长 34.9%，全年派息率将比上年进一步提升。2023 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70%以上。经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公司 2022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半年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事宜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而相关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实际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与前瞻性陈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出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形。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描述了可能存在的新冠肺炎疫情、产业链供应链、信息服务市场格局等方面涉及的不确定性因素，敬请查阅“董事长报告书”章节之“未来展望”相关内容。

根据《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上市后持续监管实施办法（试行）》（“《持续监管办法》”），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的中期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以下合称“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在确保具备 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的前提下，可以继续按照境外原有格式编制对应的定期报告，但应当对境内外报告格式的主要差异作出必要说明和提示。本公司按照《持续监管办法》的前述规定编制本半年度报告，确保本半年度报告具备 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本公司亦将主要差异事项在本半年度报告“其他重要事项”部分予以列示，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重要提示	1
公司简介	3
董事长报告书	6
对中期业绩若干事项的讨论.....	12
环境与社会责任	16
公司治理	19
其他重要事项	23
财务报告	38

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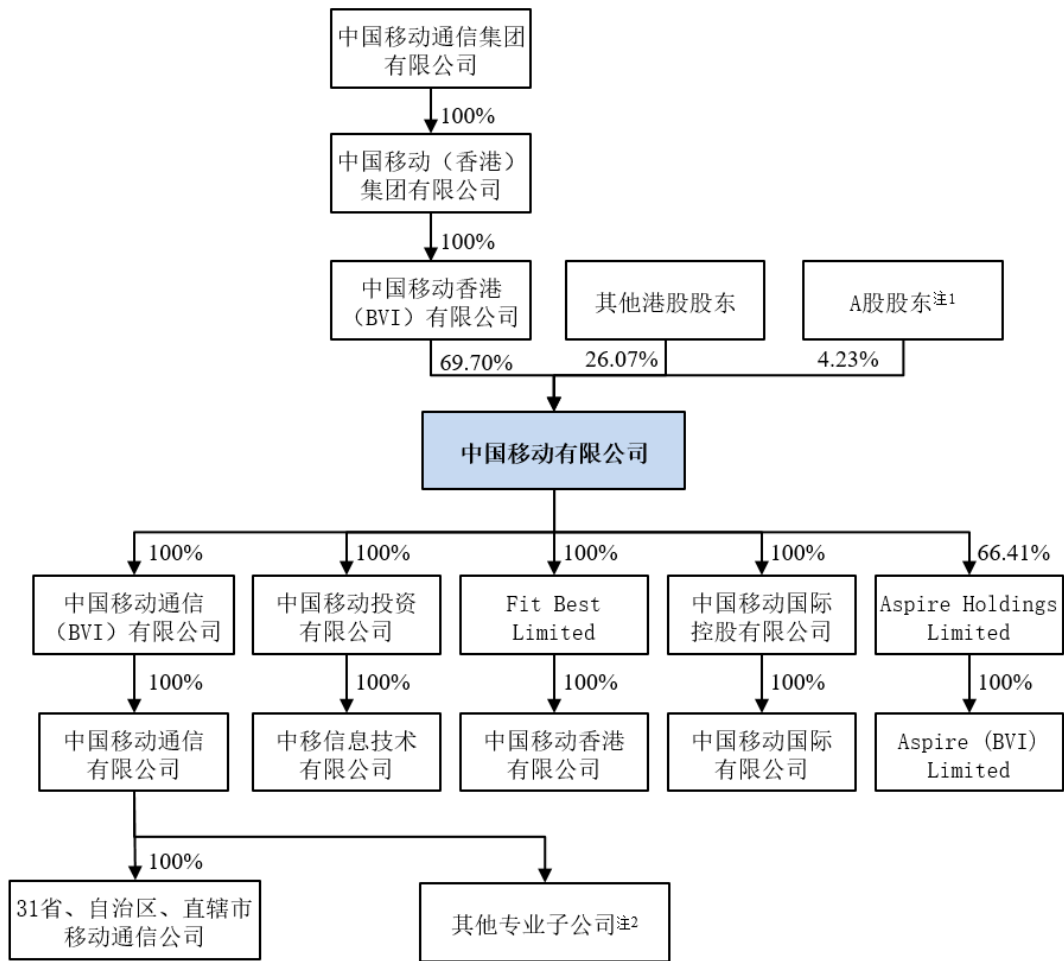
公司信息

本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3 日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注册，并于 1997 年 10 月 22 日和 23 日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纽约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在 1998 年 1 月 27 日成为香港恒生指数成份股。2021 年 5 月 7 日，纽约交易所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美国证交会”）提交表格 25 以撤销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的上市及注册。2021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在纽约交易所退市生效。2022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通信及信息服务企业，致力于为个人、家庭、政企、新兴市场提供全方位的通信及信息服务，是中国信息通信产业发展壮大的科技引领者和创新推动者。公司持续推进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在语音、数据、宽带、专线、IDC、云计算、物联网等业务基础上，积极开拓数字经济新蓝海，不断推出超高清视频、视频彩铃、移动云盘、移动认证、权益超市等个人数字内容与应用，拓展娱乐、教育、养老、安防等多样化智慧家庭运营服务，引领智慧城市、工业、交通、医疗等产业互联网 DICT 解决方案示范项目落地。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达 446,068 人，移动客户总数达到 9.70 亿户，有线宽带客户总数达到 2.56 亿户。2022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达到人民币 4,969 亿元。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约 69.82% 的已发行总股数，余下约 30.18% 由其他股东持有。目前，本公司的债信评级等同于中国国家主权评级，为标普 A+/前景稳定和穆迪 A1/前景稳定。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主要情况如下图所示：



注 1：A 股股东持有公司 4.23% 股份中包含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直接持有公司的 0.12% 股份

注 2：除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中移财务公司”）由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中移通信”）直接及间接持股 92%、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持股 8%，以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由中移通信持股 99.97%、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持股 0.03% 外，其他专业子公司均由中移通信 100% 持股

公司的中文名称：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中国移动
 公司的英文名称：China Mobile Limited
 公司的英文简称：China Mobile
 公司董事长：杨杰

公司信息披露境内代表：黄杰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电话：010-53992600
 传真：010-52616047

电子信箱：zqswb@chinamobile.com

公司注册地址：中国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0楼

公司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邮政编码：100033

公司网址：www.chinamobileltd.com

电子信箱：zqswb@chinamobile.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中国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0楼

公司股票简况：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移动

A股股票代码：600941

港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港股简称：中国移动

港股股票代码：941

董事长报告书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22 年上半年，面对疫情等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困难和挑战，公司牢牢把握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宝贵机遇，按照“创建世界一流信息服务科技创新公司”定位，科学统筹改革发展和疫情防控，深化基于规模的价值经营，推进 CHBN¹全向发力、融合发展，全力构建基于 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的“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经营业绩延续良好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2022上半年业绩表现

2022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达到人民币 4,969 亿元，同比增长 12.0%，继续保持双位数增速。其中，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4,264 亿元，同比增长 8.4%；其他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705 亿元，同比增长 39.8%。CHBN 客户规模、收入规模全面增长，家庭市场、政企市场、新兴市场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达到 40.0%，较 2021 年全年提升 4.3 个百分点，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得益于数字内容、智慧家庭、5G 垂直行业解决方案、移动云等信息服务业务的快速拓展，数字化转型收入²达到人民币 1,108 亿元，同比增长 39.2%，占主营业务收入比达到 26.0%，是推动公司收入增长的主要驱动力，拓展信息服务蓝海收入“第二曲线”不断攀升。

公司持续推进低成本高效运营，多措并举开源节流、增收节支，取得良好效果。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03 亿元，同比增长 18.9%，剔除上年同期残值率调整影响后同比增长 7.3%，每股盈利为人民币 3.29 元，同比增长 14.1%，盈利能力继续保持国际一流运营商领先水平。EBITDA³为人民币 1,739 亿元，同比增长 7.4%；EBITDA 率为 35.0%，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40.8%。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920 亿元，自由现金流为人民币 552 亿元，现金流持续保持健康。公司先进的运营水平和管理效率以及雄厚的财务实力将为未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决定 2022 年中期派息每股 2.20 港元⁴，同比增长 34.9%，全年派息率将比上年进一步提升。2023 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⁵的 70%以上。

CHBN融合发展、价值经营成效显著

公司紧抓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带来的增长新机遇，持续加速个人市场和家庭市场从规模向价值延伸、政企市场和新兴市场从价值向规模延展，CHBN 各项业务发展态势良好，行业领先地位稳固，客户满意度不断提升。

¹ 个人市场（C）、家庭市场（H）、政企市场（B）、新兴市场（N）

² 数字化转型收入包括个人市场新业务（移动云盘等）收入，家庭市场智慧家庭增值业务收入，政企市场DICT收入、物联网收入、专线收入，以及新兴市场收入

³ EBITDA=营运利润+折旧摊销（其中，营运利润为利润总额加回财务费用并剔除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等非日常营运项目）

⁴ A股股息以人民币支付，按照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1港元折合人民币0.861004元计算，金额为每股人民币1.8942元

⁵ 公司利润分配基数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股东应占利润

个人市场——融合运营 稳中有升

我们深化“连接+应用+权益”融合运营，加强基于场景的精准运营，客户规模和价值稳步提升。一方面，加快4G客户向5G迁转，强化个人市场与家庭市场、政企市场的协同拓展，推动5G量质并重发展，促进个人信息通信消费升级；另一方面，围绕用户数字消费需求，打造平台经济模式，大力发展会员服务，以优质产品和丰富权益融合三大品牌差异化升级，充分融通广泛触点、优质资源，不断提升客户价值和粘性。上半年，个人市场稳中有升，收入达到2,561亿元，同比增长0.2%；移动客户9.70亿户，净增1,296万户，其中5G套餐客户达到5.11亿户，净增1.24亿户，规模保持行业领先。权益融合客户达到2.41亿户，净增5,070万户；移动云盘月活跃客户达到1.43亿户，净增802万户；云XR（扩展现实）、云游戏和5G超高清视频彩铃等特色业务快速发展。得益于5G快速迁转以及数字生活消费增长的拉动，单客户价值稳健增长，移动ARPU为人民币52.3元，同比增长0.2%。

家庭市场——价值引领 快速增长

我们着力挖掘“全千兆+云生活”价值空间，深耕智慧家庭，积极推动家庭业务向HDICT（家庭信息化解决方案）转型升级，推动家庭市场向智慧社区、数字乡村延展。坚持千兆引领宽带领先，加快千兆宽带网络升级和规模拓展，树立家庭市场高品质形象；坚持内容驱动电视领先，强化大小屏融合运营，打造“宽带电视+数字院线+垂直内容”的家庭信息服务入口；坚持创新推动智家领先，加速拓展智能组网、家庭安防、智能遥控器等成熟应用的规模，积极布局HDICT应用新场景，完善面向多场景的HDICT新型解决方案运营体系。上半年，家庭市场收入保持快速增长，达到594亿元，同比增长18.7%；家庭宽带客户达到2.30亿户，净增1,241万户，客户净增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其中千兆宽带客户净增占比超88%。智慧家庭应用增长贡献继续加大，“魔百和”互联网电视客户达到1.81亿户，渗透率达到78.4%；智能组网客户同比增长86.6%，家庭安防客户同比增长136.2%，大屏点播客户同比增长139.3%。带宽升级、智家应用拓展带动家庭客户综合ARPU持续提升，上半年达到人民币43.0元，同比增长4.6%。

政企市场——能力跃升 增势强劲

我们聚焦重点行业，一体化推进“网+云+DICT”规模拓展，着力实现市场能力、产品能力、支撑能力全面跃升。上半年，政企市场收入保持快速增长，达到911亿元，同比增长24.6%。政企客户数达到2,112万家，净增229万家。DICT收入达到人民币482亿元，同比增长44.2%。移动云方面，构筑云网一体、云数融通、云智融合、云边协同的差异化优势，持续推进移动云产品技术领先，收入高速增长，达到人民币234亿元，同比增长103.6%。截至6月底，签约云大单超3,500个，拉动收入超130亿元，央企国企上云项目超1,100个，成功打造政务云、教育云、医疗云等一批行业云标杆，移动云向业界第一阵营加速前进。5G垂直领域方面，携手多行业头部企业做强标杆示范，加快5G专网从定制化走向标准化，实现解决方案产品化、产品套餐化，多行业实现头部卡位、规模复制，5G行业领军地位进一步巩固。截至6月底，打造5G龙头示范项目300个，累计签约5G行业商用案例超11,000个，上半年带动DICT项目签约金额超人民币160亿元，在智慧矿山、智慧工厂、智慧电力、智慧港口、智慧医院、智慧园区等多个行业实现规模复制。车联网方面，抢抓车联网新型产业高速增长机遇，前瞻谋划、全面布局。截至6月底，车联网连接数累计超1.95亿，其中车联网前装连接数超2,500万；落地车路协同标杆项目超150个。数字政府方面，积极赋能政府管理、社会治理和民生服务，已为27个省、近200个地市提供公安、司法、应急、水利等领域政务信息化解决方案；着力打造“数字政府专家”形象，标志性数字政府项目成效显著。

新兴市场——创新布局 高速增长

我们着力创新布局，统筹国际业务、股权投资、数字内容、金融科技四大板块协同发展。上半年，新兴市场收入实现高速增长，达到 199 亿元，同比增长 36.5%。国际业务方面，深化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协同，加快推动优质成熟能力出海，5G 行业解决方案实现突破；进一步优化国际资源布局、繁荣国际合作生态，国际化经营水平不断提升，上半年国际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81 亿元，同比增长 19.3%。股权投资方面，发挥资本“价值贡献，生态构建，产投协同”作用，以布局关键领域、助力扩大生态、支持创新发展为发力点，通过“产业+资本”的双重连接，构建数智化转型生态圈。数字内容方面，全力打造内容生产、聚合、传播一体化平台，精心打磨咪咕视频、云游戏、云 XR 等优质互联网产品，持续推动规模发展和体验优化。上半年数字内容收入达到 116 亿元，同比增长 50.6%，增速创新高。咪咕视频全场景月活跃客户同比增长 72.5%；云游戏全场景月活跃用户同比增长 149.4%。金融科技方面，打造集中化产业链金融平台，上半年产业链金融业务规模近人民币 300 亿元，同比提升 157%；聚焦和包产品打造“和金融”服务，推进数字货币场景与运营创新，上半年和包月活跃客户同比增长 197.9%。

我们致力于向客户提供满意服务，持之以恒深化全方位、全过程、全员的“三全”服务。上半年，聚焦客户需求，围绕提升高品质网络感知、打造高性能产品体验、提供高效能触点服务三个方面着力优化，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客户感知显著改善；深度运营 10086 智能化综合服务门户，拓展视频客服等新技术场景化应用，服务设计与客户交互数智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充分发挥“大音平台”作用，高效赋能全流程客户感知管理提升；推动全员服务意识深化，全方位做强服务品牌传播，“心级服务”赢得广泛好评。

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

公司遵循高速泛在、天地一体、云网融合、智能敏捷、绿色低碳、安全可控原则，系统打造以 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为重点的智能化综合性新型数字信息基础设施。

打造品质一流 5G 网络。公司科学统筹 700MHz、2.6GHz、4.9GHz 频率资源，各展所长、各尽其能，持续拓展 5G 覆盖深度与广度，深入推进与中国广电的 5G 网络共建共享、着力打造 700MHz 频段打底网，有序推进室内覆盖建设、精准建设 2.6GHz 与 4.9GHz 频段，筑牢 5G 领先优势。2022 年上半年 5G 相关投资共计人民币 587 亿元，累计开通 5G 基站达百万个，其中 700MHz 5G 基站 30 万个，服务 5G 网络客户达到 2.63 亿户、5G 专网项目超 4,400 个，有力支撑公众市场 5G 流量释放和政企市场行业赋能升级。VoNR 率先实现商用，5G to B 核心网能力全面提升。与此同时，公司持续保持 5G 网络标准引领和技术领先，加速 6G 创新。完成 R16 技术验证，R16 产业进一步成熟；推动 R17 标准冻结，累计牵头 R17 立项 50 个，位居运营商首位；牵头 5G-Advanced R18 标准立项 24 个，主导基于 AI 的无线网络架构、多媒体增强技术等多个项目。自主研发 5G 小站等多项网络产品实现突破；主导 6G 愿景需求，攻关 10 余项关键技术，建设 6G 产业协同创新基地，带动国内产业研发，公司在 6G 研发领域的国际影响力初步显现。

构建泛在融合算力网络。公司积极落实国家“东数西算”工程部署，引领算力网络从概念原型进入产业实践。算力供给方面，深入落实国家“双千兆”行动计划，精准建设全光千兆宽带网络，全国市城区 OLT 平台 100%具备千兆能力，乡镇农村超 88%OLT 平台具备千兆能力，千兆覆盖住户达到 2 亿户；深化“4+3+X”⁶数据中心布局，对外可用 IDC 机

⁶ 4（热点区域中心）+3（跨省中心）+X（省级中心+业务节点）

架达 42.9 万架，净增 2.2 万架；推进移动云“N+31+X”⁷建设，加强云网、云边、云数、云智融合发展，累计投产云服务器 59.3 万台，净增 11.2 万台；推进覆盖全国的云专网建设，加速中心、边缘、端侧算力的高效协同，实现“入网即入云”；丰富多样化算力资源，联合头部企业推进社会算力并网纳管，满足不同场景的算力需求。算力服务方面，积极探索业务融合创新，着力丰富一点接入、即取即用的算力服务，构建算网一体调度、编排的算网大脑，开发算力服务“算龙头”，探索东数西存、车联网、元宇宙等算力网络场景应用。北京冬奥会期间，中国移动结合算力网络，融合元宇宙概念，打造了体育明星数智人、XR 演播室、AR 冰雪小镇等多款冰雪科技应用，助力冰雪运动推广普及。算力技术方面，逐步构建算力网络完整技术栈和全景图，体系化开展协同攻关；发布《算力网络技术白皮书》，布局十大技术发展方向，凝聚行业广泛共识；启动算力网络技术和应用创新试验，围绕东数西算、智算超算的社会算力并网、算网大脑、云边端融合等 10 余项关键技术及 30 余项场景，构建全国性算力网络试验网。

建设开放共享智慧中台。公司着力打造智慧中台“中央厨房”开放模式，能力内外部应用、价值变现成效初显。能力汇聚方面，基于业务场景沉淀、共享、复用智能流程自动化和电子签章等标准化业务能力；打磨基础通信、人工智能、区块链、精准定位、安全认证等优质技术能力；持续汇聚内外部数据，打造内容洞察、客户洞察等核心数据能力。截至 6 月底，上台中台能力数量 476 项，月调用量均值超 110 亿次，调用量同比增长 61.5%；在确保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日均采集数据量超 5.5PB，高价值数据规模超 600PB，公司数据管理能力的成熟度达到量化管理级水平，日均提供超 1.28 万亿条数据，较 2021 年底增长 36%。内外部支撑赋能方面，对内营销、服务、管理等多个领域深入推广，促进智慧运营和降本增效；对外积极探索能力变现，在金融、政府、IT、互联网、文旅等多个细分行业初显成效，“云上移动”、“梧桐引凤”、“九天揽月”等平台的合作生态不断扩大。

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提升

公司深入推进科技创新，持续提升产品能力，不断扩大开放合作，纵深推进企业改革，面向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提升。

科技创新深入推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⁸，上半年研发投入达到 82 亿元，同比增长 20.3%，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数智化人才占比进一步提升。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圆满完成关键核心技术一期攻关；5G 创新联合体壮大形成多家领先企业联合的跨界攻关队伍；勇担产业链链长，成立以院士为核心的专家委员会，发布“十百千万”计划；挂牌建设“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围绕 5G 及下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人工智能两大领域，探索打造高水平原创技术策源地。专利、标准化能力行业领先，累计牵头 5G 国际标准项目 177 个，有效授权发明专利超过 1.1 万件，稳居全球运营商第一阵营；加快算力网络标准体系建设，成立全球首个算力网络开源组织。数智关键能力快速提升，AI 平台多项产品、百余项能力形成应用，赋能网络、客服、政务等领域；自主研发物联网操作系统性能国内领先，移动云第四代计算增强型云主机业界领先，自主研发边缘云系列产品；发布“中移链”统一品牌，赋能供应链金融、碳核算等重点领域。

产品能力持续提升。充分发挥产品管理委员会的统筹、服务、支撑、协调作用，进一步丰富产品源、打造产品族、提升产品力、做强产品链，增强高质量信息服务供给，产品在价值经营中的核心地位更加彰显。个人市场方面，咪咕视频、视频彩铃、权益产品、和多号 4

⁷ N（中心资源）+31（省级资源池）+X（边缘云节点）

⁸ 研发投入包括费用化研发投入和资本化研发投入

个产品客户规模超 2 亿，移动云盘、云游戏、咪咕音乐、和包等 6 个产品客户规模超 1 亿，移动认证渗透率排名全行业第一。家庭市场方面，推出全屋智能标准化解决方案试点，具备规模推广条件；探索形成以商机洞察和综治防控为基础功能的社区、乡村大数据产品以及以云宽带为基础的家庭算网产品体系。政企市场方面，移动云资源能力大幅提升，建成 5 个 3AZ⁹高品质资源池、超 600 个边缘节点，自主研发核心产品安全可控，云网边一体能力业界领先，公有云收入份额排名第七，专属云排名第四，政务云服务运营排名第三；推出 3 类梧桐系列标准大数据产品，专线卫士等重点安全产品全网试商用；布局 9 one 行业平台¹⁰，汇聚精品能力，下接云网、上承应用，赋能解决方案一体化交付，累计能力调用超 1,000 亿次，累计支撑 5G 项目落地超 1,000 个。终端产品方面，中国移动泛终端全渠道联盟上半年包括手机在内的泛终端销量超 4,800 万台，有力促进 5G 终端普及，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开放合作不断扩大。战略合作方面，积极与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广泛建立并深化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围绕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展开合作，促进信息服务跨界协同，助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资本合作方面，加强投资布局，深化产业协同，促进产业链整体升级，围绕“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广泛拓展数字生态圈。创新合作方面，持续推进“联创+”研发合作体系，持续拓展国家平台、科技创新型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广度深度，积极探索企业联合研发合作新模式，进一步强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中国移动企业联合基金管理。生态合作方面，依托中国移动发起的 5G、智慧家庭、物联网、终端先行者等产业联盟，借助资本、资金纽带联接拉动作用，积极构建与战投合作伙伴、电信行业友商、系统集成厂商、互联网科技公司、社会广泛力量的新型数智生态，携手奋楫数字经济蓝海。

企业改革纵深推进。围绕“创世界一流示范企业”，系统深化治理、用人、激励三大重点领域改革，激发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深入开展“双百行动”、“科改示范行动”，新增设计院、智慧家庭运营中心、互联网公司 3 家子企业纳入“科改”扩围；芯昇科技公司引战混改实现突破，成功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实施员工持股。打造“科研特区”、“专精特新”两类改革“试验田”，集成应用改革政策，激发创新创业动力。深化激励机制改革，明确首批“人才高地建设示范区”，进一步激发人才活力；一企一策打造特区激励机制升级，针对“梧桐”团队、芯昇科技、“九天”团队、中移咨询等因地制宜制定差异化激励政策。优化政企市场行业拓展体系，针对重点行业、细分领域和重大项目分别建立专门的拓展服务运作机制团队，提升信息服务市场竞争力。深化网格化运营改革，不断提升管理者为一线人员提供服务的倒三角支撑效率，网格微观主体活力有效激发。积极联合产业链上下游，深化泛终端全渠道销售联盟建设，进一步构建立体化直销体系，全面推动渠道转型升级。

积极践行环境、社会及管治责任

我们秉持诚信、透明、公开、高效的企业管治原则，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规则要求，确保高水平的企业管治。奉行董事成员多元化政策，充分发挥独立非执行董事经验和专长，促进公司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进一步完善；聚焦“合规护航计划”，持续深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将依法合规理念贯穿经营管理全过程、全环节，以合规保障高质量发展；聚焦重点领域，加强内审监督，深化风险防控，提升风险预警能力和风险管控效果，护航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⁹ 资源池拥有3个可用区（AZ），AZ之间网络互联互通，物理独立，可以保障低网络延时、业务高可靠，实现应用容灾需求

¹⁰ OnePoint高精度定位平台；OneTraffic智慧交通平台；OnePower工业互联网平台；OneFinT智慧金融平台；OneEdu和教育平台；OneHealth智慧医疗云平台；OneTrip智慧文旅平台；OneVillage乡村振兴平台；OneCity智慧城市平台；OnePark智慧园区平台；OneCyber5G专网运营平台

我们高度重视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坚持“至诚尽性、成己达人”的履责理念，以数智创新、包容成长、绿色低碳为行动主线，在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竭力履行企业责任，持续在数智赋能千行百业、服务美好数字生活、支持区域协调发展、推进乡村振兴、深化“C²三能行动计划”¹¹促进碳达峰碳中和、开展公益慈善、助力疫情防控和抢险救灾等领域贡献力量，赢得社会广泛好评。同时，我们注重培育全面发展人才和打造友善幸福职场，深切关心关爱员工，努力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未来展望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融合创新、深度融入经济社会民生的各领域、全过程。以信息网络为关键基础、以数据资源为核心要素、以信息技术为主要动力、以融合创新为重要抓手的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信息已成为推动人类文明进步、驱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导因素。在这一进程中，信息服务迎来广阔市场空间。预计到2025年，中国数字经济占GDP比重将从2021年的39.8%提升到50%以上¹²，中国信息服务市场规模将从2021年的12.5万亿元增长到22.8万亿元¹²，为公司数智化转型提供宝贵的发展机遇。与此同时，公司转型发展也面临一些不确定因素。新冠肺炎疫情和地缘政治冲突影响交织叠加，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等一定程度上对企业经营产生影响；信息服务市场格局更加复杂多变，对公司数智化平台运营、产品供给提出更高要求。

面对新形势新机遇，公司将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坚持创新驱动，锚定“创建世界一流信息服务科技创新公司”新定位，践行创世界一流“力量大厦”新战略，系统打造以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创新构建“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不断满足需求、引领需求、创造需求，助力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社会治理方式数智化转型，努力以优质信息服务、卓越经营业绩回馈广大客户和全体股东。

致谢

公司执行董事王宇航先生于2022年4月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在分别服务董事会19年、9年后于2022年5月退任。三位董事在服务公司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贡献良多，我谨代表董事会就王宇航先生、郑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对公司作出的突出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深表谢意。

最后，借此机会代表董事会对全体股东、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一直以来给予的支持帮助、对全体员工的努力付出致以衷心感谢！

杨杰
董事长

香港，2022年8月11日

¹¹ C²三能—中国移动碳达峰碳中和行动计划，“三能”指三条行动主线，包括节能、洁能、赋能

¹² 数据源自工信部、信通院

对中期业绩若干事项的讨论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坚持战略引领，把握发展机遇，经营业绩表现出色，客户和收入规模全面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盈利水平保持领先。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上半年 / 于2022年6月30日	2021年上半年 / 于2021年12月31日	变化
营业收入	496,934	443,647	12.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26,417	393,215	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75	59,118	1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611	55,403	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72	161,618	-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48,166	1,171,050	6.6%
总资产	1,875,081	1,806,027	3.8%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上半年	2021年上半年	变化
EBITDA	173,912	161,988	7.4%
EBITDA率 ^{注1}	35.0%	36.5%	-1.5pp
EBITDA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40.8%	41.2%	-0.4pp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29	2.89	14.1%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29	2.89	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12	2.71	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	5.2%	0.5pp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	4.9%	0.5pp

注 1：EBITDA 率=EBITDA/营业收入

本公司着力突出价值引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完善低成本高效运营体系，盈利能力继

续保持国际一流运营商领先水平，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营业收入

2022年上半年，本公司营业收入达到4,969亿元，同比增长12.0%，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4,264亿元，同比增长8.4%。本公司持续深化基于规模的价值经营，推动CHBN全向发力、融合发展，收入增长延续良好态势，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

成本费用情况

本公司持续加强成本科学精益管理，坚持“有保、有压、有控”配置资源，不断优化资源投入结构，实现良好成本管控。

	2022年上半年	2021年上半年	变化
主营业务成本	285,986	263,096	8.7%
其他业务成本	68,900	50,042	37.7%
销售费用	26,182	30,389	-13.8%
管理费用	27,058	25,231	7.2%
研发费用	7,002	5,795	20.8%
财务费用	(4,410)	(3,161)	39.5%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为2,860亿元，同比增长8.7%，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7.6%。主要由于智慧家庭、DICT、智慧中台等方面的转型投入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为689亿元，同比增长37.7%，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3.9%。主要由于其他业务收入增长推动。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为262亿元，同比下降13.8%，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3%。主要由于本公司加快推进渠道转型，健全立体化新型渠道体系，持续提升线上销售贡献和营销资源使用效率。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为271亿元，同比增长7.2%，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4%。主要由于本公司持续调整和优化用工结构，加强数智化人才外引内培力度。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为70亿元，同比增长20.8%，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4%。主要由于本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加强技术攻关与核心能力建设，为业务发展注智赋能。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为-44 亿元，其中利息收入为 55 亿元，利息费用为 12 亿元。利息费用主要为租赁负债利息支出。本公司持续加强资金规模运作，有效提升资金利用效率，利息收入有所增长。

盈利水平

本公司持续推进提质增效，提高运营管理效率，继续保持了良好的盈利水平。2022 年上半年，营业利润为 909 亿元，同比增长 17.4%；EBITDA 为 1,739 亿元，同比增长 7.4%；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40.8%，同比微降 0.4 个百分点。2022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3 亿元，同比增长 18.9%，剔除上年同期残值率调整影响后同比增长 7.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为 14.1%。

资本结构

本公司财务状况继续保持稳健。2022 年 6 月底，资产总额为 18,751 亿元，负债总额为 6,229 亿元，位于境外地区的资产规模不重大。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3.2%，比上年末下降 1.7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631 亿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69.6%，因政企业务发展较快，政企应收账款年中回收进度相对较慢，应收账款年中余额通常高于年末；在建工程 1,034 亿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49.6%，因上半年资本开支增长，且大部分工程仍处于建设期，在建工程年中余额通常高于年末。

本公司一贯坚持审慎的财务风险管理政策，偿债能力雄厚，实际利息保障倍数^{#1}为 69 倍。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流动资产	627,561	595,371	5.4%
非流动资产	1,247,520	1,210,656	3.0%
资产总额	1,875,081	1,806,027	3.8%
流动负债	568,573	582,148	-2.3%
非流动负债	54,360	48,887	11.2%
负债总额	622,933	631,035	-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48,166	1,171,050	6.6%
少数股东权益	3,982	3,942	1.0%
总权益	1,252,148	1,174,992	6.6%

注 1：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 - 利息收入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现金流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现金流状况持续健康，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73 亿元，同比下降 8.9%，主要由于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支持产业链上下游经营发展，收款进度有所放缓，付款进度有所加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41 亿元，同比增长 15.2%，主要由于本公司持续优化资金使用安排以及资本开支有所增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0 亿元，同比增长 25.7%，主要由于支付股息有所增长。自由现金流为 552 亿元，同比下降 26.9%，主要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以及资本开支有所增长。

	2022 年上半年	2021 年上半年	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72	161,618	-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66	-64,296	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8	-35,792	25.7%
自由现金流	55,225	75,593	-26.9%

环境与社会责任

2022年以来，公司聚集“数智创新”“包容成长”“绿色低碳”三条社会责任行动主线，在赋能经济社会数智化发展、促进乡村振兴、支持公益慈善、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

可持续发展

自2006年以来，公司注重将自身可持续发展融入国家可持续发展进程，立足国家发展需要与企业发展战略，借鉴国际企业社会责任管理的通行标准和最佳实践，建立完善的社会责任“决策—组织—实施”三层管理体系，形成策略、执行、绩效、沟通管理四大模块的工作闭环，全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紧密围绕“创世界一流企业，做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主力军”的总体目标，深入践行“至诚尽性、成己达人”的履责理念，以信息技术和数据要素的融合创新支撑数字经济高效运转，以实际行动促进企业与经济、环境、社会的和谐共生、持续发展。公司积极与各利益相关方开展社会责任沟通，连续举办六届“社会责任沟通日”活动，通过营业厅店及线上渠道与客户面对面沟通，倾听客户心声，收集利益相关方意见建议，形成企业与客户良性互动的长效机制。

中国移动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决策层	组织层	实施层
可持续发展指导委员会	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各专业部门、各下属单位

策略管理	执行管理	绩效管理	沟通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履责理念 CSR 战略与规划 CSR 管理制度及专项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SR 大团队建设 CSR 专题研究与宣贯培训 CSR 实质性议题识别与管理 CSR 融入专业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SR 融入战略绩效管理 优秀 CSR 实践评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发布与传播 利益相关方日常及专项沟通

以《中国移动有限公司2021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内容为主体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连续第九年获得“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评级专家委员会”五星级评价。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2021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主要参考

标准/规范/披露建议名称	发布主体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2030 可持续发展目标 (SDGs)	联合国
GRI 标准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RI)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建议	金融稳定理事会（FSB）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
ISO_26000 社会责任指引	国际标准化组织

环境信息情况

公司将深化落实国家《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以及相关国家部委“1+N”系列政策文件精神，扎实推进 C² 三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计划；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企业发展全局，进一步健全节能减排管控机制，着力提升公司网络能效水平和公司绿色用能水平，持续增强公司赋能全社会节能降碳技术供给能力；组织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全面提升绿色低碳监测管理能力，加强数据、算力和能源之间协同联动，加快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有力支撑国家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截至 6 月底，我公司单位电信业务总量综合能耗和单位电信业务总量碳排放分别同比下降 10.8%、10.7%，助力社会减排量 12560 万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一是依据“1+N”系列政策文件，制定中国移动 C² 三能计划 2022 年工作要点和考核办法，针对中国移动 C² 三能计划中的“绿色网络”“绿色用能”“绿色供应链”“绿色办公”“绿色赋能”“绿色文化”等六条绿色实现路径内容进行补充完善，充分发挥考核引导作用；二是按时完成 2021 年节能减排考核工作，评选出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各单位不存在未达成国家或地方政府考核指标、未落实能源审计整改任务、发生各类环境责任事故等情况，未扣减经营业绩考核（KPI）分数；三是完成 2021 年度中国移动绿色数据中心评价，挖掘、推广最佳实践案例，提出明确改进建议和相关要求，不断提升数据中心绿色化水平；四是公司总部获评北京市首批绿色创建活动推进单位，成为北京市首批入选的 41 家单位之一，标志着公司具备较完善的绿色管理制度和绿色文化建设，在绿色发展领域彰显示范引领作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公司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进一步深化“网络+”乡村振兴模式，大力推进“中国移动数智乡村振兴计划”，统筹推动定点帮扶、对口支援、乡村振兴和援藏援疆等工作取得积极成效。自 2018 年正式开展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考核以来，公司连续第四年获得最高等级评价，连续第三年位居央企前三名。

落实“四个不摘”要求，重点实施“七项帮扶举措”，助力帮扶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做优人才帮扶，压茬选派优秀干部；做大资金帮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精智志帮扶，搭建立体化、常态化、专业化培训体系；做细消费帮扶，打造消费侧、渠道侧、供给侧全链条消费帮扶体系；做强产业帮扶，助力产业提质升级；做实民生帮扶，实施环境整治，提升村容村貌。

勇担数字乡村建设排头兵，推进“七大数智化工程”，为乡村全面振兴注智赋能。推进数智化新基建工程，加快推动乡村 5G、千兆宽带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推进第七批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建设；推进乡村产业数智化工程，完善涉农信息服务供给，打造智慧农业 5G 示范项目，激活农村资源要素活力，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乡村治理数智化工程，打造平安乡村信息化平台，深化信息惠民服务。推进乡村教育数智化工程，助力乡村学校基础设施信息化改造，推动优质课程下乡、进村、入户。推进乡村医疗数智化工程，

大力开展远程医疗平台建设，推动乡村医疗机构数智化转型。推进乡村文化数智化工程，丰富民族文化、乡村风情等特色内容，筑牢乡村网络文化阵地。推进乡村金融数智化工程，创新农村普惠金融服务模式。

支持公益慈善事业

公司持续投身公益慈善事业，勇担社会责任，助力共同富裕。支持中国移动慈善基金会连续第 12 年开展“中国移动爱心行动——贫困先心病儿童救助计划”，为困境先心病儿童提供免费筛查与救治，2022 年已救治困境患儿 201 名。支持中国移动慈善基金会连续第 17 年开展“蓝色梦想——中国移动教育捐助计划”，支持全国教育水平薄弱地区能力提升和设施建设，初步完成赋能中西部校长教育信息化转型的资源专区建设。建设运营“中国移动公益平台”（民政部批准的第三批慈善组织互联网募捐信息平台之一），助力汇聚更多社会资源、更好服务社会发展。创新开展“全球通蓝色梦想公益计划”，联手客户共同为教育相对薄弱地区学校捐赠教学用品和设施，已吸引超过 38900 人次参与捐赠。

公司治理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股 东 周 年 大 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news.hk https://www.chinamobileltd.com	2022 年 5 月 18 日	<p>1、关于公司 2021 年 A 股年度报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财务报表及核数师报告书）及港股财务报表和核数师报告书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书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宣布派发末期股息的议案</p> <p>4、关于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p> <p>5、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购回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发行香港股份数目 10%之香港股份的议案</p> <p>6、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发行香港股份数目 20%之额外香港股份的议案</p> <p>7、关于按被购回香港股份之数目扩大授予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香港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2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p> <p>9、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p> <p>10、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p>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宇航	执行董事	辞任
郑慕智	独立非执行董事	辞任
周文耀	独立非执行董事	辞任
李丕征	执行董事	委任

李嘉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任
梁高美懿	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任

2022年4月19日，王宇航先生辞任公司执行董事的职务。2022年5月18日，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慕智博士及周文耀先生在召开的2022年股东周年大会上轮值告退且没有膺选连任。

2022年5月18日，经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及批准，李丕征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的执行董事，李嘉士先生和梁高美懿女士各自获委任为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22-027）。

梁高美懿女士于2022年6月10日退任香港赛马会董事及自2022年7月1日起获委任为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会议成员。

李嘉士先生于2022年7月16日退任香港财务汇报局之财务汇报检讨委员团召集人。

利润分配方案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决定2022年中期派息每股2.20港元，同比增长34.9%，全年派息率将比上年进一步提升。2023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70%以上。如在公告之日起至实施2022年中期派息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本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根据2022年股东周年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的授权，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者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通过决议案批准采纳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该计划”）。有关该计划的详情，请参阅下文各段以及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4月14日有关“建议采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通函。

目的

该计划旨在（1）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员工与股东、投资者及本公司的利益均衡机制；（2）建立股东、本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促进本公司业绩提升和长期稳定发展；及（3）有效吸引、激励和保留本公司核心骨干员工，支撑本公司战略转型和长远发展。

激励对象范围

激励对象原则上限于本公司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除外）、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激励对象的评估结果应达到或超越本公司绩效考核的有关标准。

有效期

除非按该计划内相关规定提前终止，该计划的有效期为10年，自2020年5月20日起

生效。

授予总量

依据该计划（及任何其他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予以行使时发行的普通股总量累计不得超过 2,047,548,289 股，即批准该计划之日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或本中期报告之日（即 2022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的约 9.58%。

除非经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在该计划的有效期内获授予的股票期权（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股票期权）予以行使时所发行及将发行的普通股，不得超过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

申请或接纳费用

激励对象就申请或接纳股票期权的授予无须支付任何费用。手续上激励对象接纳股票期权的授予须支付 1.00 港元的象征性代价。

股票期权的失效及注销

若与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若干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未有效履职或者严重失职、渎职）发生，则其股票期权将自动失效，且本公司董事会应停止授予新股票期权，注销其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并收回其从行使股票期权中获得的任何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期间之股票期权的详情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按该计划本公司并未授出任何股票期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该计划下股票期权的详情载列如下：

授予对象	本公司的员工及人员
所授出股票期权涉及普通股数目：	
-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未行权	302,096,876
- 于期内授出	0
- 于期内行权	0
- 于期内失效及注销	(18,897,600)
-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行权	283,199,276
授予日	2020 年 6 月 12 日
行权价格	每股普通股 55.00 港元（根据公平市场价格原则厘定，定价基准日为授予日）

在紧接授予日之前的收盘价	每股普通股 54.75 港元
行权有效期	<p>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行使股票期权；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开放行权条件，授出的股票期权将分三批开放如下：</p> <p>(i) 第一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40%）将于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行权</p> <p>(ii) 第二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30%）将于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行权</p> <p>(iii) 第三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30%）将于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行权</p>
行权有效期结束时间	授予日起 10 年后
所授出股票期权的价值	<p>每股普通股 4.00 港元（使用二项式模型并以授予日为计算日期所计算得出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p> <p>由于二项式模型所采纳的多项预期未来表现假设存在主观性及不确定因素，以及模型本身存在若干内在限制，故此计算方法受到若干基本限制。股票期权价值随着若干主观假设的不同变量而变动，所使用变量的任何变动或会对股票期权估计公允价值造成重大影响。</p> <p>详情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52）股份支付。</p>

其他重要事项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不主动放弃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	自公司的 A 股股票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 A 股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自公司的 A 股股票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	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情况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于房产土地相关安排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房产土地相关安排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于知识产权相关安排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知识产权相关安排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502,170,000	-	-	-	502,170,000	502,170,000	2.3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198,257,343	-	-	-	198,257,343	198,257,343	0.93
3、其他内资持股	-	-	293,468,024	-	-	-	293,468,024	293,468,024	1.3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292,967,862	-	-	-	292,967,862	292,967,862	1.37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500,162	-	-	-	500,162	500,162	0.00
4、外资持股	-	-	10,444,633	-	-	-	10,444,633	10,444,633	0.0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10,444,633	-	-	-	10,444,633	10,444,633	0.05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475,482,897	100.00	400,597,867	-	-	-15,424,000	385,173,867	20,860,656,764	97.65
1、人民币普通股	-	-	400,597,867	-	-	-	400,597,867	400,597,867	1.8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0,475,482,897	100.00	-	-	-	-15,424,000	-15,424,000	20,460,058,897	95.77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20,475,482,897	100.00	902,767,867	-	-	-15,424,000	887,343,867	21,362,826,764	100.00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移动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902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22年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通过在上海交易所主板进行人民币股份发行，本公司845,700,000股普通股已被认购。认购人包括符合资格网下投资者以及自然人、法人、其他机构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禁止的人除外）和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资格要求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有股票账户的目标认购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695,406,000.00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122,091,457.60元，每股普通股的发行价为人民币57.58元。

根据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在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后市稳定期内，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交易所交易之日起至上市后的第30个自然日内，获授权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在连续竞价时间以上海交易所规定的最优价格申报方式购买本公司股票，且申报买入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截至2022年2月9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本次发行的股票合计69,787,133股，对应4,018,343,118.14元，买入价为57.58元/股。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57.58元/股，在初始发行845,700,000股股票的基础上额外发行57,067,867股股票，约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6.75%。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3,285,967,781.86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51,981,373,781.86元，扣除发行费用607,494,314.1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1,373,879,467.74元。

以上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15日、17日、18日和22日实施了港股回购，累计回购港股股份15,424,000股，上述股份于2022年2月25日注销。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战略配售部分	-	-	144,145,000	144,145,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01-06
	-	-	277,868,000	277,868,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3-01-05
网下发行有限售条件部分	-	-	80,157,000	80,157,000	首发网下配售限售	2022-07-05
合计	-	-	502,170,000	502,170,000	/	/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注1}	82,9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 1：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44 户中：A 股 75,952 户，港股 6,992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 ^{注1}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	14,890,116,842	69.70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32,787,698	5,494,885,081	25.72	-	未知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5,234,000	35,2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其他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4,734,000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其他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734,000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4,734,000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34,734,000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6,208,210	26,208,210	0.12	-	无	-	国有法人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6,050,000	26,050,000	0.12	26,050,00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050,000	26,050,000	0.12	26,050,000	无	-	国有法人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6,050,000	26,050,000	0.12	26,050,00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注3}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890,116,84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494,885,081	境外上市外资股	5,494,885,08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6,208,21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8,2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9,047,497	人民币普通股	9,047,497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8,546,288	人民币普通股	8,546,288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7,968,875	人民币普通股	7,968,875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泉致远 5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88,351	人民币普通股	6,588,3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17,352	人民币普通股	6,217,35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1 组合	5,849,318	人民币普通股	5,849,31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5,536,949	人民币普通股	5,536,94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上市规则及港股年报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 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 5%的港股股东信息。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注 3：同注 1。

（三）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4,734,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4,734,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734,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4,734,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34,734,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6,050,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050,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6,050,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17,367,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1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7,367,000	2023 年 1 月 5 日	-	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022 年 1 月 5 日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022 年 1 月 5 日	-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022 年 1 月 5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持有的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2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计划自 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择机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期间，中国移动集团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 26,208,210 股 A 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123%（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约占公司已发行 A 股股份总数的 3.099%（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累计增持金额约 15.09 亿元（不含佣金及交易税费），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增持计划的金额区间下限的 50%。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梁高美懿	独立董事	20,000	20,000	0	-
郑慕智（离任）	独立董事	300,000	300,000	0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015年6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塔”）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约定中移通信及其子公司接受中国铁塔提供的电信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主要包括塔类产品、室分产品、传输产品和服务产品等，协议有效期10年，届满后可自动续展。2016年7月及2018年1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分别签订《商务定价协议》及补充协议，对前述协议中的相关产品和服务定价进行约定，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2018年4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签订《服务协议》，将《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调整至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26日，中移通信与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国广电”）签订了一系列合作协议，包括《5G网络共建共享合作协议》《5G网络维护合作协议》《市场合作协议》及《网络使用费结算协议》。2021年9月10日双方签订《5G网络共建共享补充协议》。基于该等合作协议，双方在遵守国家法律及相关行业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基于“平等自愿、合作共赢、优势互补”的原则开展合作，共同探索产品、运营等方面的模式创新，坚持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行业可持续发展。双方围绕中国广电获得的国家相关部门授权使用的700MHz全部频率共建共享700MHz无线网络。中移通信向中国广电有偿共享2.6GHz网络。中国广电向中移通信支付网络使用费。

报告期内，上述合同均正常履行。

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5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担保业务为公司子公司中移财务公司向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保函, 以及公司子公司中国移动国际有限公司向其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保函。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严格遵守和执行有关规定。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不存在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以及重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中国铁塔的日常关联交易, 已分别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有关详情请见 2022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6)。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预计 金额上限	2022 年上半年实 际交易额
1	中国移动 集团公司	物业租赁	19	7
2		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	110	84
3		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	65	34
4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	20	7
5	中国铁塔	收入类: 向中国铁塔提供设计施工与维护服务、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以及电信服务等	10	4
		费用化支出: 铁塔相关资产租赁与维护、包干电费、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	305	139
		使用权资产新增	95	20

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1) 存款业务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及其非上市附属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子公司	60,000	0.46%-1.76%	19,165	41,299	31,013	29,450 ^{注1}
中国铁塔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40	0.46%-1.50%	0 ^{注2}	43	44	0 ^{注1及注2}
合计	/	/	/	19,165	41,342	31,057	29,450

(2) 贷款业务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国铁塔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4,000	3.48%	2,500	0.00	0.00	2,500
合计	/	/	/	2,500	0.00	0.00	2,5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实际控制人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手续费	1,000	0 ^{注2}

注1 期末余额与各数值加减计算之结果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2 上表单位均为百万元，相关数据经四舍五入后列示。存款业务中，与中国铁塔相关的期初余额为人民币40万元，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1万元；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中，本公司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办理与其下属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业务收取的手续费为人民币1万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

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或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本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和 2022 年半年度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1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通信及信息服务	53,219	通过中国移动通信(BVI)有限公司间接持股100%	1,224,435	831,499	6,523	31,759	31,634	6,339	3,764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通信及信息服务	5,595	通过中移通信间接持股100%	322,435	239,519	58,513	20,494	16,583	57,218	21,135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通信及信息服务	2,118	通过中移通信间接持股100%	114,054	64,431	35,330	9,638	7,116	33,880	13,233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通信及信息服务	2,800	通过中移通信间接持股100%	110,186	72,521	38,138	9,863	7,432	35,783	14,790

注：中移通信相关财务数据为单体财务报表数据。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银行业服务	18%	权益法

	司			
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通信铁塔建设、维护、运营服务	28%	权益法
3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提供电信服务	18%	权益法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鉴于本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且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按照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适用中国会计准则前境内外会计准则仍存在差异。自 2008 年采用中国会计准则后，无新增重大会计准则差异。该等准则差异对本公司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0,337	59,186	1,252,148	1,174,992
按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调整增加：				
因以前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差异	-	-	35,300	35,300
按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70,337	59,186	1,287,448	1,210,292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因以前年度收购 8 省和 10 省运营子公司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差异。

本公司分别于 2002 年和 2004 年向最终控股母公司收购了其内地 8 省和 10 省的移动通信业务及资产。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将尚未摊销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冲销并减记了本公司资本公积。而在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摊销，剩余商誉账面价值每年及当有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因此，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出现净资产差异，2008 年 1 月 1 日差异额为人民币 353.00 亿元，并持续至今。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2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3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
所得税影响额	-1,160
合计	3,664

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67	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履约或票据保证金存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79	主要为财务公司按规定比例向央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
合计	8,54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995	114,163	-18,832	1,3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600	102,955	24,355	1,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9	523	-166	-
合计	212,284	217,641	5,357	3,316

注：上述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均为企业所得税前发生额。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 产	附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363,019	335,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114,163	132,995
应收票据		329	407
应收账款	四(3)	63,069	37,185
预付款项	四(4)	8,622	9,326
其他应收款	四(5)	38,075	44,116
存货	四(6)	16,216	10,203
合同资产	四(7)	8,685	6,551
其他流动资产	四(8)	15,383	19,433
流动资产合计		627,561	595,3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468	283
长期股权投资	四(9)	174,104	169,5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0)	523	6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1)	102,955	78,600
固定资产	四(12)	677,440	701,301
在建工程	四(13)	103,399	69,098
使用权资产	四(14)	56,201	55,350
无形资产	四(15)	43,004	45,238
长期待摊费用	四(16)	5,119	5,141
商誉	四(17)	44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8)	45,727	43,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9)	34,536	42,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7,520	1,210,656
资产总计		1,875,081	1,806,027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四(20)	13,385	12,747
应付账款	四(21)	300,777	263,234
预收款项	四(22)	77,082	85,292
合同负债	四(23)	59,327	79,068
应付职工薪酬	四(24)	24,308	5,463
应交税费	四(25)	14,704	16,976
其他应付款	四(26)	52,921	92,2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7)	24,988	26,059
其他流动负债	四(28)	1,081	1,100
流动负债合计		568,573	582,14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四(27)	35,491	30,922
递延收益	四(29)	8,624	8,4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0)	5,823	5,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8)	2,791	2,3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1	1,5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360	48,887
负债合计		622,933	631,035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1)	453,504	402,130
资本公积	四(32)	(302,782)	(302,857)
其他综合收益	四(33)	77	(565)
专项储备	四(34)	348	317
一般风险准备		2,838	2,838
未分配利润	四(35)	1,094,181	1,069,1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48,166	1,171,050
少数股东权益		3,982	3,942
股东权益合计		1,252,148	1,174,99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75,081	1,806,0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营业收入	四(36)	496,934	443,647
减：营业成本	四(36)	354,886	313,138
税金及附加	四(37)	1,464	1,327
销售费用	四(38)	26,182	30,389
管理费用	四(39)	27,058	25,231
研发费用	四(40)	7,002	5,795
财务费用	四(41)	(4,410)	(3,161)
其中：利息费用		1,229	1,421
利息收入		5,543	4,704
加：其他收益	四(43)	2,241	2,093
投资收益	四(44)	7,421	6,8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95	6,5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45)	2,090	2,372
减：信用减值损失	四(46)	5,223	4,561
资产减值损失	四(47)	371	216
二、营业利润		90,910	77,436
加：营业外收入	四(48)	890	898
减：营业外支出	四(49)	451	638
三、利润总额		91,349	77,696
减：所得税费用	四(50)	21,012	18,510
四、净利润		70,337	59,18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0,337	59,18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75	59,118
少数股东损益		62	68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五、其他综合收益/（亏损）的税后净额	四(33)	662	(3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亏损）的 税后净额		662	(349)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163)	(145)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收益		(3)	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0)	(191)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825	(20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386)	(1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1	(1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999	58,8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937	58,7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	68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1)	3.29	2.8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1)	3.29	2.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6,730	437,112
收到的税收返还		3,653	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d)	1,774	2,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157	441,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461)	(205,9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05)	(45,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35)	(28,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	(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885)	(279,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3)(a)	147,272	161,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623	33,91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977	8,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	1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e)	127,809	110,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764	152,9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722)	(87,5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	(47,8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e)	(117,108)	(81,8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30)	(217,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66)	(64,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6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f)	10,315	34,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1	34,1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57)	(30,0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f)	(13,952)	(39,9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09)	(69,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8)	(35,7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	(1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53)(b)	28,407	61,4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3)(b)	243,943	212,7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3)(b)	272,350	274,1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402,130	(302,857)	(565)	317	2,838	1,069,187	3,942	1,174,992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额		51,374	75	642	31	-	24,994	40	77,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62	-	-	70,275	62	70,9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1,374	75	-	-	-	-	-	51,449
1. 股东投入资本	四(31)	51,374	27	-	-	-	-	-	51,401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四(32)	-	146	-	-	-	-	-	146
3. 对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调整	四(32)	-	(98)	-	-	-	-	-	(98)
三、专项储备变动	四(34)	-	-	-	31	-	-	-	31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86	-	-	-	86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55)	-	-	-	(55)
四、利润分配		-	-	-	-	-	(44,594)	(22)	(44,616)
1. 对股东的分配	四(35)	-	-	-	-	-	(44,594)	(22)	(44,6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20)	-	-	20	-	-
六、股份回购	四(35)	-	-	-	-	-	(707)	-	(707)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453,504	(302,782)	77	348	2,838	1,094,181	3,982	1,252,148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402,130	(303,535)	1,078	270	2,838	1,010,835	3,856	1,117,472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额		-	175	(349)	34	-	29,202	5	29,0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49)	-	-	59,118	68	58,83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5	-	-	-	-	-	175
1. 股东投入资本		-	7	-	-	-	-	-	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09	-	-	-	-	-	209
3. 对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调整		-	(41)	-	-	-	-	-	(41)
三、专项储备变动		-	-	-	34	-	-	-	34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110	-	-	-	110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76)	-	-	-	(76)
四、利润分配		-	-	-	-	-	(29,916)	(63)	(29,979)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9,916)	(63)	(29,9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402,130	(303,360)	729	304	2,838	1,040,037	3,861	1,146,5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昕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注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是在中国内地及香港提供通信及信息相关服务（就本合并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本公司的直接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英属维京群岛），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内地）。本公司注册办公地址为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0 楼。

本公司的普通股于 1997 年 10 月 2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其美国托存股份于 1997 年 10 月 22 日在纽约证券交易所（“纽约交易所”）上市。2021 年 1 月，纽约交易所宣布启动对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的退市程序，并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表格 25 以撤销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的上市及注册。2021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在纽约交易所退市生效。2022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以人民币认购并以人民币买卖的普通股（“人民币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于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

本合并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4 号——注册制下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的相关披露规定编制。

本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主要经营地区为中国内地，本公司位于内地的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位于中国香港的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以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工具或债务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7)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央行”）基准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及以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 分类和计量 (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 (续)

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欠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欠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i) 减值 (续)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类别组合，如应收个人客户组合、应收政企客户组合等，并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等，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除其他权益工具之外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亦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本集团的到期款项收回的程序仍会影响被减记的金融资产，如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则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e)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10) 存货

(a) 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包括设备、终端等）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获取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确认为固定资产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周转材料通常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被投资单位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e)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续)

(e) 共同经营 (续)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12)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的确认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信设备（如电信收发设备、交换中心及网络传输设备等）、办公设备及其他等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及预计净残值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2) 固定资产 (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0 年	3%	3.23%-12.13%
通信设备	5-10 年	0%-3%	9.70%-2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年	3%	9.7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至少每年进行复核。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后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电信服务频谱等，以成本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如有）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或受益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软件	2-5 年
著作权	2-5 年
电信服务频谱	15 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至少每年进行复核。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按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如何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被证明；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或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按照中国内地有关法规，本集团在内地注册的各子公司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本集团为职工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及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补充退休福利等，除补充退休福利外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与强积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及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按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规定为员工向独立管理机构作出的强积金供款，且缴款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故该供款于发生时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7) 职工薪酬 (续)

(b) 离职后福利 (续)

年金

年金为本集团符合条件的员工加入的一项由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统一安排的由第三方保险机构管理的退休计划，按员工薪资的一定比例或按年金相关之条款由本集团作出供款，供款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补充退休福利

除参加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设定提存计划外，本集团自 2020 年起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向满足一定条件的已退休职工提供一项补充退休福利计划。在该计划下，本集团按照一定标准每年向退休职工发放或报销一定的补贴及医疗费用等。本集团将该计划下的未来支付义务折现后确认为负债，并计入损益。因精算假设变化等重新计量该项负债而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c)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8) 股份支付

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基于授予日普通股股价等信息和参数确定股票期权的单位公允价值。本集团授予的股票期权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预计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在行权日，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本公司向子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并在合并报表中抵销。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1) 收入确认

本集团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可取消的月度合同或通常需缴纳预付款且/或存在提前离网罚金的固定服务期合同，向客户提供语音、数据和其他通信服务，并向客户销售通信相关的产品。

对于本集团提供的通信服务、通信相关产品及/或其他服务/产品，若客户可以从这些服务或产品中获益，且本集团转让这些服务或产品的承诺是可以单独识别的，则本集团将其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

收入根据本集团转移所承诺的履约义务给客户时，有权获取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交易对价来衡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额。交易对价一般在合同中明确规定且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当对一项服务或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收入具体确认方式如下

- (a) 每项履约义务的收入于本集团将承诺的服务或商品转移给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时确认。一般情况下，当电信服务提供至客户过程中，客户获得对服务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收入；于产品转移至客户时点，客户获得产品的控制权，本集团确认收入。
- (b) 对于提供包括服务及产品等多项履约义务合同，本集团基于相对单独售价将交易对价分配至每项履约义务。服务及产品的相对单独售价主要基于可观察的销售价格。若单独售价不可直接观察时，本集团基于可合理获取的所有信息并最大限度地使用可观察数据估计单独售价。每项履约义务的收入于承诺的服务或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1) 收入确认 (续)

- (c) 本集团通常在服务及产品转移给客户前控制该服务和产品。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在考虑合同的主要责任、销售定价和存货风险等因素后，决定本集团是否作为主要责任人或代理人。如果在服务或产品转让给客户前，本集团评估认为未获取控制权，则本集团作为履行履约义务的代理人，收入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净额确认。

合同资产主要与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或产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相关，且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获得无条件收款权。当服务已提供且账单开具时，合同资产被重分类为应收账款。当在向客户提供合同中承诺的服务及产品前，本集团若已收到对价，则产生合同负债。合同负债主要包含向客户收取的通常不会返还的预付服务费用、客户积分奖励计划（“积分计划”）中未兑换的积分奖励以及未使用的递延流量。本集团收到的可返还的预付服务费用确认为预收款项。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合同取得成本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主要包括应付第三方代理商的销售佣金，如果预期可收回，按照与该成本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向客户转移方式相同的基础在预期合同存续期内摊销，并计入销售费用。在实际应用中，如果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为取得合同产生的资本化增量成本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集团已发生的与履行通信服务合约直接相关、但不属于其他会计准则范围的成本。如果预期可收回，按照与客户合同履行成本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向客户转移方式相同的基础在预期合同存续期内摊销，并计入营业成本。基于摊销期限，合同履约成本计入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政府的专项拨款，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满足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当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因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 租赁 (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除土地使用权外，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主要包含通信铁塔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及其他通信设备租赁。租赁合同通常是固定期限合同，一般无续约选择权。

在对包含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开始或重新评估时，本集团根据各组成部分相对独立价格将合同对价分配至每个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除非本集团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允许的实务简化方法。

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不与利率或指数挂钩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在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由于近期未获得第三方贷款融资，本集团在考虑租赁期及租赁信用风险的基础上，对无风险利率进行调整。租赁付款额在本金和融资费用之间进行分摊。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利息，作为融资费用于租赁期内计入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 租赁 (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续)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其他租赁成本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用准则允许的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现金流分类

本集团偿付短期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和未计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 租赁 (续)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续)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或设备等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5) 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本集团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的组成部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以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的以进行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估为目的的内部财务报告为基础而确定。本公司的执行董事已被认定为主要经营决策者。

在报告期内，由于本集团仅从事通信及信息相关服务，因此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经营分部。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经营业务于中国内地进行，所以没有列示地区数据。本集团位于中国内地以外的资产及由中国内地以外的活动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均少于本集团资产及营业收入的 5%。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续)

(a)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基于违约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相关假设确定。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这些假设作出评估，并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市场状况及前瞻性信息选取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参数。

(b) 固定资产的折旧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如有）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本集团每年审阅相关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和净残值，以确定应计入相关报告期的折旧金额。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考虑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c) 所得税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等，本集团评估了暂时性差异转回的可能性。根据本集团的估计和假设，暂时性差异将在可预见的将来从持续经营所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中转回，即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续)

(d)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和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是本集团总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技术或行业环境的变化均可能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价值出现变动。本集团每年最少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和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一次减值审阅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如某些事件或情况变化显示这些资产的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时，便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对于无既定可使用期限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每年均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会按照能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评估的税前折现率折现至其现值。在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需对收入水平和经营成本作出重大的判断。本集团会运用一切现有资料来确定可收回金额的合理参数，包括按照合理并有依据的假设和对收入和经营成本所作预测得出的估计数额。如果这些估计数额出现变动，可能影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还可能导致计提额外的减值准备。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7)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2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 (“解释第 15 号”) 中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的规定；及
- 解释第 15 号中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的规定。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9)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1)(3)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及 25%
增值税(2)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 7%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除境外子公司和享受税收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含部分子公司的分公司）外，本集团中国内地各子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均为 25%。

本集团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子公司缴纳香港利得税，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适用的税率均为 16.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注册中资控股企业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认定为居民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2号）等，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并适用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中国内地各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于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一般计税方法下，应纳增值税额为销项税额扣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为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6%、9%和 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电信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4〕43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各子公司增值电信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等现代服务业的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基础电信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9%，通信终端销售等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续)

(3) 税收优惠

- (a)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本集团部分中国内地西部地区子公司或分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起始年度及有效期
	2022 年 上半年	2021 年 上半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15%	15%	2011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15%	15%	2014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15%	15%	2017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15%	15%	2017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15%	15%	2019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15%	15%	2020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延边分公司	15%	15%	2011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湘西分公司	15%	15%	2011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15%	15%	2014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15%	15%	2015 年至 2030 年
中移铁通有限公司部分西部分公司	15%	15%	2016 年至 2030 年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部分西部分公司	15%	15%	2016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续)

(3) 税收优惠 (续)

(b) 本集团部分内地子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税率		有效期
		2022 年 上半年	2021 年 上半年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1933004568	15%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GR201933001659	15%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GR201951000597	15%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GR202031004369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咪咕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GR202032007995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GR202051101381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卓望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GR202011008962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011000950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GR202133008892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144201414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GR202144202963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2111003791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 (c)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至 2024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d)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发改财金〔2022〕271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部分内地子公司作为电信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 (e)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 年第 6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u>注</u>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及以下的银行定期存款		9,728	5,268
现金及银行活期存款		262,106	238,299
其他货币资金		516	3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小计		272,350	243,943
3 个月以上的银行定期存款		84,648	85,315
应收利息		3,954	3,734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a)	2,067	2,163
合计		363,019	335,15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11,593	10,679

(a) 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履约保证金存款等。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a)	102,123	121,141
可转换公司债券	(b)	9,630	9,618
权益工具投资		2,410	2,236
合计		114,163	132,995

(a) 本集团主要自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基金等。相关理财产品及资产管理计划回报率随目标资产业绩情况而变动。理财产品及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允价值主要以该等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或预期的理财产品可获取收益折现后的现金流量确定。基金以该等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信息确定其公允价值。

(b) 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本集团认购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集团有权于 2020 年 5 月 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按照浦发银行公告的转股价将该债券转换为浦发银行股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1 年度，本集团并未行使该转股权。本集团以其在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 应收账款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81,516	50,302
减：坏账准备	(18,447)	(13,117)
合计	<u>63,069</u>	<u>37,185</u>

应收账款自账单产生时计算账龄，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4,086	37,790
1-2 年	9,278	5,997
2-3 年	3,778	3,077
3 年以上	4,374	3,438
合计	<u>81,516</u>	<u>50,302</u>

(a)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67.76 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8.3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10.84 亿元。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中无本集团关联方。

(b)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c) 坏账准备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 应收账款 (续)

(d)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8	0.33	(268)	100.00	315	0.63	(3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e)	81,248	99.67	(18,179)	22.37	49,987	99.37	(12,802)	25.61
合计	81,516	100.00	(18,447)		50,302	100.00	(13,117)	

(e)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i) 个人客户组合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损失率	金额	金额	预期损失率	金额
1个月以内	3,183	2%	(64)	2,943	2%	(59)
1个月至3个月	892	20%	(178)	790	20%	(158)
3个月至1年	1,562	80%	(1,250)	1,518	80%	(1,214)
超过1年	2,403	100%	(2,403)	1,420	100%	(1,420)
合计	8,040		(3,895)	6,671		(2,85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 应收账款 (续)

(e)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续)

(ii) 政企客户组合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违约损失率	金额	金额	违约损失率	金额
6 个月以内	34,728	3%	(1,042)	15,403	3%	(462)
6 个月至 1 年	8,499	25%	(2,125)	6,315	25%	(1,579)
1 年至 2 年	6,826	65%	(4,437)	4,237	65%	(2,754)
2 年至 3 年	2,979	85%	(2,532)	2,353	85%	(2,000)
超过 3 年	2,823	100%	(2,823)	2,072	100%	(2,072)
合计	55,855		(12,959)	30,380		(8,867)

(iii) 其他客户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不重大。

(f)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13,117	11,590
本期计提和转回	5,209	4,317
本期收回以前核销和核销	121	(16)
期末余额	18,447	15,891

本集团核销的坏账准备主要为对账龄一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的个人客户欠费计提的坏账准备，其个别欠款金额对本集团并不重大。此外，本集团于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8,035	93.20	8,868	95.09
1-2 年	415	4.81	236	2.53
2-3 年	70	0.81	110	1.18
3 年以上	102	1.18	112	1.20
合计	8,622	100.00	9,326	100.00

本集团的预付款主要为预付的终端款、水电费、维修费等款项，超过一年以上部分不重大。

(b)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20.63 亿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23.93%。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中无本集团关联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其他应收款

	<u>注</u>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	(a)	30,066	34,14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460	3,976
暂付款		4,359	4,653
其他		1,638	1,782
		<u>38,523</u>	<u>44,554</u>
减：坏账准备		(448)	(438)
合计		<u>38,075</u>	<u>44,116</u>

(a)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主要包括通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向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塔”）提供的短期借款本息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5.02 亿元及人民币 25.02 亿元，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第三方提供的其他短期借款及债权工具投资本息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75.64 亿元及人民币 316.41 亿元。短期借款利率由各方参照市场利率达成一致。

(b)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032	43,173
1-2 年	588	461
2-3 年	305	267
3 年以上	598	653
合计	<u>38,523</u>	<u>44,554</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其他应收款 (续)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	0.35	(135)	100.00	-	122	0.27	(12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88	99.65	(313)	0.82	38,075	44,432	99.73	(316)	0.71	44,116
合计	38,523	100.00	(448)	1.16	38,075	44,554	100.00	(438)	0.98	44,116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16)	-	(122)	(438)	(164)	-	(137)	(301)
转入第三阶段	18	-	(18)	-	25	-	(25)	-
本期(计提)/收回	(19)	-	5	(14)	(244)	-	-	(244)
本期核销	4	-	-	4	2	-	-	2
期末余额	(313)	-	(135)	(448)	(381)	-	(162)	(543)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其他应收款 (续)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三阶段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35 亿元及人民币 1.22 亿元，这些款项收回可能性极低，均已发生信用减值，相应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35 亿元及人民币 1.22 亿元。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主要包括财务公司的贷款、拆出资金及同业存单等，以及未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押金保证金、暂付款等，其未来的信用风险损失很低，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不重大。

本期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不重大。此外，本集团于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e)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合计人民币 140.80 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6.5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1.74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本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本减值准备	
库存商品	12,609	(348)	12,261	7,684	(368)	7,316
合同履约成本	2,402	-	2,402	1,829	-	1,829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1,263	-	1,263	762	(2)	760
其他	290	-	290	298	-	298
合计	16,564	(348)	16,216	10,573	(370)	10,203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库存商品	(368)	(230)	250	(348)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2)	-	2	-
合计	(370)	(230)	252	(348)

(c)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存货主要为手机及其他通信终端等库存商品，本集团以其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7) 合同资产

	附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2,773	8,972
减：减值准备		(463)	(322)
		<u>12,310</u>	<u>8,650</u>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四(19)	(3,625)	(2,099)
合计		<u><u>8,685</u></u>	<u><u>6,551</u></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合同资产的预期损失率在 3% 至 5% 之间。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及预缴增值税等	14,383	18,523
预缴企业所得税	952	875
其他	48	35
合计	<u><u>15,383</u></u>	<u><u>19,433</u></u>

(9) 长期股权投资

	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a)	173,335	168,573
合营企业	(b)	790	1,004
		<u>174,125</u>	<u>169,577</u>
减：减值准备		(21)	(21)
合计		<u><u>174,104</u></u>	<u><u>169,556</u></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a)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按权益法调整的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权益变动	外币折算差额		
浦发银行	107,982	-	5,009	(388)	-	-	-	112,603	-
中国铁塔	51,246	-	1,401	-	(1,290)	(103)	-	51,254	-
其他	9,345	50	(27)	(1)	(169)	5	275	9,478	(21)
合计	168,573	50	6,383	(389)	(1,459)	(98)	275	173,335	(21)

(i)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b)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按权益法调整的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权益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中移创新产业基金(深圳)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基金公司”)	981	-	(162)	-	(52)	-	-	767	-
其他	23	-	-	-	-	-	-	23	-
合计	1,004	-	(162)	-	(52)	-	-	790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b)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续)

(i) 于 2015 年，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及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持有其 45% 注册资本）设立了基金公司。本集团将该投资确认为合营企业核算。中国移动通信公司承诺投资人民币 15.00 亿元，占基金公司股权比例为 50%。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移动通信公司已向基金公司出资分别为人民币 12.56 亿元及人民币 12.56 亿元，且需在收到基金公司要求时支付承诺投资的剩余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44 亿元及人民币 2.44 亿元。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并无相关的或有负债。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434	436
加：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89	253
合计	<u>523</u>	<u>68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非交易性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a) <u>102,955</u>	<u>78,600</u>
合计	<u>102,955</u>	<u>78,600</u>

(a)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债券基金，产品的计划持有期超过一年。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2)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通信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5,756	1,780,389	17,027	1,963,172
本期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610	52,102	270	53,982
购置	187	25	62	274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89)	(10,787)	(438)	(11,314)
外币折算差额	152	360	7	519
2022 年 6 月 30 日	167,616	1,822,089	16,928	2,006,633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3,804)	(1,172,384)	(12,255)	(1,248,443)
本期增加				
计提	(3,015)	(74,227)	(795)	(78,037)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73	10,223	416	10,712
外币折算差额	(38)	(146)	(4)	(188)
2022 年 6 月 30 日	(66,784)	(1,236,534)	(12,638)	(1,315,956)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13,415)	(7)	(13,428)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	191	-	191
2022 年 6 月 30 日	(6)	(13,224)	(7)	(13,237)
账面价值				
2022 年 6 月 30 日	100,826	572,331	4,283	677,44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1,946	594,590	4,765	701,301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或质押的固定资产，无重大闲置资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 在建工程

	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a)	90,859	61,608
工程物资	(b)	12,540	7,490
合计		103,399	69,098

(a) 在建工程项目汇总信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来源
移动通信网	25,153	48,739	(30,711)	(267)	42,914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传输网	19,624	20,777	(15,027)	(44)	25,330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业务支撑网	8,585	12,220	(5,161)	(2,090)	13,554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局房土建	7,546	3,586	(2,690)	(281)	8,161	自有资金
其他	700	623	(393)	(30)	900	自有资金
合计	61,608	85,945	(53,982)	(2,712)	90,859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为本期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的相关资本开支。本集团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

(b) 工程物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材料及设备	12,566	7,516
减：减值准备	(26)	(26)
合计	12,540	7,490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4) 使用权资产

	通信铁塔及 相关资产	房屋及场地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9,018	49,242	5,395	143,655
本期增加				
新增租赁合同	3,722	6,267	6,860	16,849
本期减少				
正常租赁到期	(953)	(4,441)	(356)	(5,750)
租赁变更/提前终止	(1,151)	(157)	(700)	(2,008)
外币折算差额	-	57	-	57
2022 年 6 月 30 日	90,636	50,968	11,199	152,803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9,555)	(26,077)	(2,673)	(88,305)
本期增加				
计提	(8,741)	(4,485)	(1,566)	(14,792)
本期减少				
正常租赁到期	953	4,441	356	5,750
租赁变更/提前终止	507	67	205	779
外币折算差额	-	(34)	-	(34)
2022 年 6 月 30 日	(66,836)	(26,088)	(3,678)	(96,602)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期增加	-	-	-	-
本期减少	-	-	-	-
2022 年 6 月 30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6 月 30 日	23,800	24,880	7,521	56,20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9,463	23,165	2,722	55,350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5)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电信服务 频谱	著作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004	86,610	5,140	11,083	319	125,156
本期增加						
购置	23	3,262	113	917	62	4,377
本期减少						
处置	-	(765)	(69)	(156)	(20)	(1,010)
外币折算差额	5	12	236	-	(1)	25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2,032	89,119	5,420	11,844	360	128,775
累计摊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265)	(64,360)	(1,663)	(7,468)	(159)	(79,915)
本期增加						
计提	(237)	(4,053)	(173)	(2,268)	(33)	(6,764)
本期减少						
处置	-	764	69	156	7	996
外币折算差额	-	(5)	(81)	-	1	(85)
2022 年 6 月 30 日	(6,502)	(67,654)	(1,848)	(9,580)	(184)	(85,768)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3)	-	-	-	(3)
本期增加	-	-	-	-	-	-
本期减少	-	-	-	-	-	-
2022 年 6 月 30 日	-	(3)	-	-	-	(3)
账面价值						
2022 年 6 月 30 日	15,530	21,462	3,572	2,264	176	43,0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5,739	22,247	3,477	3,615	160	45,238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5) 无形资产 (续)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电信服务频谱等。电信服务频谱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有限公司（“中移香港”）从香港通讯事务管理局竞拍获取的在香港地区提供 3G、4G 和 5G 通信服务的频谱，使用期限均为 15 年。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用于抵押和担保的无形资产。

(16) 长期待摊费用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22 年 6 月 30 日</u>
预付服务费	1,956	279	(420)	1,815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677	203	(255)	1,625
其他	1,508	759	(588)	1,679
合计	<u>5,141</u>	<u>1,241</u>	<u>(1,263)</u>	<u>5,119</u>

(17) 商誉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22 年 6 月 30 日</u>
原值：				
-收购中移香港	1,594	-	-	1,594
-收购中国铁通香港电信有限公司	43	-	-	43
-其他	1	-	-	1
减：减值准备（注）				
-收购中移香港	(1,594)	-	-	(1,594)
账面价值	<u>44</u>	<u>-</u>	<u>-</u>	<u>44</u>

注：根据于以前年度的测试，收购中移香港产生的商誉已全部减值。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与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与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准备	14,945	3,428	10,448	2,382
存货跌价准备	318	79	343	85
固定资产减值、折旧及无形资 产摊销	36,027	8,438	35,599	8,226
尚未取得税前扣除凭证的费用	107,566	24,823	89,934	20,610
未兑换的积分计划	27,552	6,467	43,773	9,815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确认	2,611	606	2,830	653
其他	25,832	5,584	20,813	4,786
合计	214,851	49,425	203,740	46,557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	(6,152)	(1,538)	(4,656)	(1,16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注)	(18,852)	(4,444)	(17,654)	(4,047)
其他	(2,044)	(507)	(2,394)	(499)
合计	(27,048)	(6,489)	(24,704)	(5,710)

注：本集团于 2014 年起，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文件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按照缩短折旧年限方法计算折旧或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税法与会计上折旧年限区别构成暂时性差异，其所得税影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续)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金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3,698)</u>	<u>45,727</u>	<u>(3,341)</u>	<u>43,216</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3,698</u>	<u>(2,791)</u>	<u>3,341</u>	<u>(2,369)</u>

(d)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044	26,236
可抵扣亏损	<u>42,617</u>	<u>42,335</u>
合计	<u>72,661</u>	<u>68,571</u>

(e)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日分布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87	344
一至五年	15,858	20,895
五年以上	<u>26,572</u>	<u>21,096</u>
合计	<u>42,617</u>	<u>42,335</u>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和《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45号)规定,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符合标准的高新技术资格的子公司,如其2013年至2017年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均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10年。

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除高新技术企业外的子公司,其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5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所得额。本集团所属注册在香港的子公司,其经营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未来应税利润。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附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成本	(a)	19,329	17,840
大额存单		160	10,010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b)	6,479	7,046
预付工程款		2,387	2,645
合同资产	四(7)	3,766	2,184
其他		2,556	2,500
		34,677	42,225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四(7)	(141)	(85)
合计		34,536	42,140

(a) 合同成本主要为客户端接入本集团通信网络（如宽带接入等）发生的相关成本。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在超过一年后摊销的合同成本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3.87 亿元及人民币 51.78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合同成本摊销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17.10 亿元及人民币 130.14 亿元。

(b)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主要为财务公司按规定比例向央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上述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财务公司的日常业务活动。

(20) 应付票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82	5,519
商业承兑汇票	7,803	7,228
合计	13,385	12,747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1) 应付账款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25,019	111,620
应付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	118,574	99,543
应付渠道费用及合作分成款	23,643	22,357
应付终端及商品款等	23,004	19,398
其他	10,537	10,316
合计	<u>300,777</u>	<u>263,234</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分别为人民币 401.95 亿元及人民币 372.19 亿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和设备尾款、网络运营及支撑项目尾款等。

(22) 预收款项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76,944	84,890
1 年以上	138	402
合计	<u>77,082</u>	<u>85,292</u>

账龄 1 年以上预收款项主要为可退还的用户预存款 (如预存通信费)。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均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单项重大预收款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3) 合同负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退还的用户预存款	14,607	17,280
未兑换的积分计划	29,051	45,957
未使用的递延流量	13,088	13,046
其他	3,349	3,492
	60,095	79,77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768)	(707)
合计	59,327	79,068

合同负债将在服务提供时确认为营业收入。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同负债中大部分已在一年内于合并利润表确认为营业收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23,550	4,721
应付离职后福利	(b)	750	736
应付辞退福利		8	6
合计		24,308	5,463

(a) 短期薪酬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工资和薪金	340	45,704	(27,853)	18,191
职工福利费	353	1,174	(1,088)	439
社会保险费	410	3,379	(3,278)	5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9	3,197	(3,096)	480
工伤保险费	27	116	(116)	27
生育保险费	4	66	(66)	4
住房公积金	52	4,039	(4,012)	7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52	1,419	(900)	3,771
其他短期薪酬	314	2,092	(1,847)	559
合计	4,721	57,807	(38,978)	23,550

(b) 离职后福利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348	5,213	(5,287)	274
失业保险费	12	185	(182)	15
年金	74	3,009	(2,925)	158
补充退休福利 (附注四(30))	302	125	(124)	303
合计	736	8,532	(8,518)	750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5) 应交税费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11,756	13,020
其他	2,948	3,956
合计	<u>14,704</u>	<u>16,976</u>

(26)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	29,453	19,165
押金保证金	14,946	15,200
代缴/暂收款	3,431	3,056
人民币股份认购款	-	48,695
其他	5,091	6,093
合计	<u>52,921</u>	<u>92,209</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分别为人民币 64.30 亿元及人民币 63.40 亿元，主要为应付押金保证金及暂收款项等，因为业务持续发生，该款项尚未结清。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7) 租赁负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60,479	56,98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24,988)</u>	<u>(26,059)</u>
合计	<u>35,491</u>	<u>30,922</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28) 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1,054	1,073
其他	<u>27</u>	<u>27</u>
合计	<u>1,081</u>	<u>1,100</u>

(29) 递延收益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a)	<u>8,487</u>	<u>1,049</u>	<u>(902)</u>	<u>(10)</u>	<u>8,624</u>

(a) 政府补助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电信普遍服务资金	6,803	6,831	资产相关及收益相关
其他	<u>1,821</u>	<u>1,656</u>	资产相关及收益相关
合计	<u>8,624</u>	<u>8,487</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	(a)	6,118	5,814
应付内退福利		16	16
		<u>6,134</u>	<u>5,830</u>
减：一年内支付部分		<u>(311)</u>	<u>(308)</u>
合计		<u>5,823</u>	<u>5,522</u>

- (a) 本集团自 2020 年起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实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移交工作，并且承担该等人员的某些退休后福利（主要是补充医疗福利等），确保其福利水平不降低。该福利计划构成一项长期设定受益义务，且无任何的计划资产。本集团将该等受益计划下构成的义务进行精算后确认相关负债。精算假设主要包含折现率、预计寿命等，精算假设的合理变动，不会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1) 股本

	注	股份 数目	人民币 百万元
已发行及缴足普通股：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475,482,897	402,130
人民币股份发行及超额配售行权 (扣除发行 相关费用后)	(a)	902,767,867	51,374
股份回购	(b)	<u>(15,424,000)</u>	<u>—</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u>21,362,826,764</u>	<u>453,504</u>
其中：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数		20,460,058,897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数		902,767,867	

(a) 2022 年 1 月，本公司完成人民币股份在上海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发行规模为 845,700,000 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随后于 2022 年 2 月完成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并发行 57,067,867 股。最终发行股份数目为 902,767,86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7.58 元。上述发行收到的募集款项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计入股本。

(b)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本公司回购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份（“香港股份”）。于 2022 年 2 月，本公司回购并注销股份数目为 15,424,000 股，支付价格介于港币 54.15 元和港币 58.15 元之间，支付的总金额为港币 8.66 亿元，折合人民币 7.07 亿元。进行该回购的资金来自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故而该回购款人民币 7.07 亿元抵减本公司未分配利润。

(c) 普通股持有人有权收取不定时宣派的股息，并且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获得一票的比例参与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摊本公司剩余资产方面享有同等权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2) 资本公积

		2021 年			2022 年
	注/附注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
历史同一控制收购差异	(a)	(305,419)	-	-	(305,419)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调整	四(9)	1,164	(98)	-	1,066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的金额	四(52)	645	146	-	791
其他	(b)	753	27	-	780
合计		<u>(302,857)</u>	<u>75</u>	<u>-</u>	<u>(302,782)</u>

(a) 本集团 2004 年末以前分步完成了向母公司收购中国内地三十一省（自治区、直辖市）移动通信业务的交易，交易对价与被收购业务净资产值的差额考虑递延税影响后冲减本集团资本公积项下的股本溢价人民币 3,356.82 亿元。根据 2014 年 3 月 3 日生效的香港新《公司条例》（第 622 章），香港注册公司采用无面值制度，法定股本的概念亦被取消，因此本公司的股份不再有票面值或面值。根据该条例相关要求，于 2014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将股本溢价贷方的余额人民币 3,893.16 亿元转入股本。上述两个事项共同影响导致本集团资本公积为借方余额。此外，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向母公司的子公司收购其与固网电信运营相关的若干资产和业务，相应确认资本公积人民币 302.63 亿元。

(b) 主要为本集团获得的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主要用于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根据《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5〕355 号）的核算要求，本集团将其计入资本公积。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3)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2022 年 6 月 30 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 合收益本 期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2	(3)	-	49	(3)	-	-	(3)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43)	-	-	(143)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	(160)	(20)	52	(166)	-	6	(160)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74	(386)	-	(12)	(386)	-	-	(386)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80)	1,211	-	131	1,211	-	-	1,211	-
合计	(565)	662	(20)	77	656	-	6	662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4) 专项储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317	86	(55)	348

根据《财政部 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通知》(财会〔2009〕8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通信〔2015〕406号)及《关于调整通信工程安全生产费取费标准和使用范围的通知》(工信部通函〔2012〕213号)等规定,本集团的部分中国内地从事建筑安装及工程服务的子公司按照收取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的1.5%提取安全生产费。

(35)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附注		
期/年初余额		1,069,187	1,010,835
本期/年增加数		70,295	115,937
- 本期/年净利润		70,275	115,937
-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20	-
本期/年减少数		(45,301)	(57,585)
- 本期/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a)	(44,594)	(57,585)
- 股份回购	四(31)	(707)	-
期/年末余额		1,094,181	1,069,187

(a) 根据本公司相关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 2021 年度分别向投资者分配现金利润人民币 445.94 亿元及人民币 575.85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语音业务	38,706	40,849
短彩信业务	16,278	16,481
无线上网业务	208,192	208,581
有线宽带业务	54,168	47,200
应用及信息服务	97,988	69,287
其他	11,085	10,817
	<u>426,417</u>	<u>393,215</u>
其他业务收入：		
销售产品收入及其他	<u>70,517</u>	<u>50,432</u>
合计	<u>496,934</u>	<u>443,647</u>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为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其余营业收入金额不重大。收入确认政策载列于附注二(21)，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主要在一段期间内确认。

本集团尚未完成的履约义务主要与通信服务相关。本集团一般按月度或其他固定期限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并根据合同约定按月向客户开具账单以获取无条件的对价收款权。截至期末，大部分分配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对价预计在提供服务后一年内确认。对于预计期限在一年或更短期限的合同，以及对于按履约义务完成进度即可直接发出账单确认收入和收款权的合同，本集团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允许的实务简化方法，因此，相关剩余履约义务的信息未予披露。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续)

(b) 营业成本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 (注)	134,173	117,015
折旧与摊销	94,981	95,499
职工薪酬	44,619	38,720
网间结算支出	10,676	9,796
其他	1,537	2,066
	<u>285,986</u>	<u>263,096</u>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产品成本及其他	68,900	50,042
	<u>68,900</u>	<u>50,042</u>
合计	<u>354,886</u>	<u>313,138</u>

注：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中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主要包括维护支撑相关成本、能源使用费、铁塔使用费（附注四(42)(a)）及电路及网元使用费（附注四(42)(b)）等。

(37)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房产及土地税	923	916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300	225
印花税	227	153
其他	14	33
	<u>1,464</u>	<u>1,327</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8) 销售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社会渠道相关费用	21,053	25,117
广告、宣传及客户服务费	5,121	5,241
其他	8	31
合计	<u>26,182</u>	<u>30,389</u>

(39) 管理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含工会及教育经费等)	17,929	16,048
折旧与摊销	3,511	3,377
行政、物业费用等	2,118	2,177
维护支撑相关成本	1,181	1,218
能源使用费	658	767
其他租赁相关费用	179	189
其他	1,482	1,455
合计	<u>27,058</u>	<u>25,231</u>

(40) 研发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3,210	2,816
委托研发费用	2,369	2,032
折旧与摊销	972	596
办公、材料、水电费及其他	451	351
合计	<u>7,002</u>	<u>5,795</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1) 财务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5,543)	(4,704)
利息费用	1,229	1,42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17	1,254
其他利息支出	112	167
汇兑净(收益)/损失	(165)	33
银行手续费等	69	89
合计	<u>(4,410)</u>	<u>(3,161)</u>

(42) 费用按性质分类 (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	138,194	121,146
维护支撑相关成本	87,141	71,087
能源使用费	25,202	24,342
铁塔使用费	(a) 13,512	13,809
电路及网元使用费	(b) 4,470	4,726
其他资产使用费	(b) 2,937	2,417
其他	4,932	4,765
折旧与摊销	99,464	99,472
职工薪酬	65,758	57,584
销售产品成本	68,900	50,042
社会渠道相关费用	21,053	25,117
网间结算支出	10,676	9,796
广告、宣传及客户服务费	5,121	5,241
其他	5,962	6,155
合计	<u>415,128</u>	<u>374,553</u>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2) 费用按性质分类 (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续)

- (a) 铁塔使用费包含使用通信铁塔的非租赁部分 (维护、使用附属设施及其他相关支撑服务) 及租赁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b) 电路及网元和其他资产使用费主要包括与使用电路及网元、其他资产的非租赁部分及豁免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租赁部分，如短期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和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短期租赁付款额及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33.80 亿元及人民币 27.69 亿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分别为人民币 36.03 亿元及人民币 40.55 亿元。

(43) 其他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339	1,345
政府补助	902	748
合计	<u>2,241</u>	<u>2,093</u>

(44) 投资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6,195	6,527
其他	1,226	293
合计	<u>7,421</u>	<u>6,820</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2,404	2,218
可转换公司债券	12	86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26)	68
合计	<u>2,090</u>	<u>2,372</u>

(46)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四(3)	5,209	4,3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四(5)	14	244
合计		<u>5,223</u>	<u>4,561</u>

(47)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存货跌价损失	四(6)	230	18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1	27
合计		<u>371</u>	<u>216</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8)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赔偿款	382	438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25	17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利得	122	83
其他	261	204
合计	890	898

(49)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56	558
其他	95	80
合计	451	638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0) 所得税费用

(a) 本期所得税费用组成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本期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22,837	24,421
本期香港及其他地区或国家利得税	283	250
中国内地递延所得税	(2,097)	(6,138)
香港及其他地区或国家递延税项	(11)	(23)
合计	<u>21,012</u>	<u>18,510</u>

(b)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税前利润	91,349	77,696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22,837	19,424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的收益	(1,549)	(1,632)
其他免税收入	(22)	(16)
税率差异的影响	(1,337)	(1,02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及 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974	1,3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的税务影响	407	578
研发费加计扣除	(298)	(137)
本期所得税费用	<u>21,012</u>	<u>18,510</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275	59,11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21,336	20,475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u>3.29</u>	<u>2.89</u>

(b)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

- (i) 期间内本集团的一家联营企业已发行但尚未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附注四(2))；
- (ii) 期间内本公司已发行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 (附注四(52))；
- (iii) 本期间内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售但尚未完成发行上市的人民币股份；及
- (iv) 本期间内尚未行使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附注四(31))。

因(i)可转换公司债券假定转换将增加归属于本公司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ii)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高于股票期权发行期间的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普通股的平均市场价格，前两个因素在两个期间内均没有稀释性。因(iii)本公司人民币股份的发售价格不低于期初至在上海交易所发行上市完成日期间的公允价值，第三个因素在本期间内无稀释性。

因(iv)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行权价低于可行权期内人民币股票平均市价，第四个因素在本期间内有稀释性。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每股收益（续）

(b) 稀释每股收益（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稀释每股收益是基于本期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702.75亿元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21,336百万股计算得出。由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假定行权对本期间内每股收益的稀释性可忽略不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等。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等。

(52) 股份支付

本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的股东大会上，通过决议批准采纳了一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本集团符合该计划激励对象标准的人员（即合格参与者）授予股票期权。

根据以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于行使时新发行的股份总量累计不得超过股东大会批准该计划之日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0%。

该行权价格是根据公平市场价格原则确定，定价基准日为授予日。行权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i)授予日股份收盘价；及(ii)授予日前五个交易日，该股份在香港联交所的平均收盘价。如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可行权条件，被授出的股票期权将分三批解锁如下，解锁后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有效期自授予日起10年后结束：

第一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40%）将于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解锁可行权；
第二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30%）将于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解锁可行权；
第三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30%）将于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解锁可行权。

于2020年6月12日（“授予日”），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批准向9,914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格参与者授予共计305,601,702股本公司的股票期权，占本公司授予日已发行股本的1.5%。行权价格为每股港币55.00元。激励对象为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并无获授股票期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2) 股份支付 (续)

(a) 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数量及其有关的平均行权价格的变动如下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平均行权价格	股票期权数量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港币 55.00 元	302,096,876
已失效	港币 55.00 元	(18,897,600)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港币 55.00 元	283,199,276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可行使	港币 55.00 元	104,167,642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已行使股票期权而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b)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的到期日、行使价及各自的数目详情如下

赋予日期	一般可行使期间	行权价格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票期权的股份数目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期权的股份数目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2 年 6 月 12 日至 2030 年 6 月 12 日	港币 55.00 元	104,167,642	120,838,750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30 年 6 月 12 日	港币 55.00 元	89,515,817	90,629,063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30 年 6 月 12 日	港币 55.00 元	89,515,817	90,629,063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行使股票期权的加权平均剩余合同期限分别为 8 年及 8.5 年。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2) 股份支付 (续)

(c)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并在等待期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授出股票期权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为每股港币 4.00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期权相关成本为人民币 1.46 亿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7.91 亿元。

除上述提及的行权价格外，授予日已授出期权的公允价值估值模型主要参数包括：

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授予

于授予日的收市价格	港币 54.25 元
无风险利率	0.65%
预计股息收益率	5.9%
预期波动幅度 (注)	21.34%

注：预期波动幅度根据本公司股份的历史平均每日交易价格波动幅度确定。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合并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净利润	70,337	59,186
加/减：资产减值损失	371	216
信用减值损失	5,223	4,561
折旧与摊销	99,464	99,472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净损失	231	3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90)	(2,372)
财务费用	(4,551)	(3,250)
投资收益	(7,421)	(6,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511)	(6,2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28	135
存货的增加	(6,243)	(1,815)
股票期权相关成本	146	2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9,059)	(18,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947	36,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7,272</u>	<u>161,618</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272,350	274,14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u>(243,943)</u>	<u>(212,72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8,407</u>	<u>61,414</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c)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主要为因增加使用权资产所确认的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55.37 亿元及人民币 80.30 亿元。

(d)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政府补助	1,049	1,918
赔偿金	382	438
其他	343	395
合计	1,774	2,751

(e) 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三个月以上银行定期存款、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投资项目所收到和支付的现金。

(f) 收到/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收到/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支付的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以及财务公司吸收最终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存款的净变动。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及香港地区子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等，相关信息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11,576	0.8552	9,900	6,681	0.8176	5,462
美元	473	6.7114	3,174	394	6.3757	2,510
欧元	7	7.0084	50	4	7.2197	32
英镑	2	8.1365	17	1	8.6064	8
			<u>13,141</u>			<u>8,012</u>
应收账款						
港币	<u>1,554</u>	<u>0.8552</u>	<u>1,329</u>	<u>1,046</u>	<u>0.8176</u>	<u>855</u>
其他流动资产						
港币	<u>1,541</u>	<u>0.8552</u>	<u>1,318</u>	<u>1,296</u>	<u>0.8176</u>	<u>1,060</u>
流动负债						
港币	<u>7,566</u>	<u>0.8552</u>	<u>6,470</u>	<u>5,330</u>	<u>0.8176</u>	<u>4,358</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注)
					直接	间接	
1	中国移动通信(BVI)有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BVI”)	英属维京群岛 (“BVI”)	投资控股	100.00	-	1 港元
2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投资控股	-	100.00	53,218,848 千元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电信运营	-	100.00	5,594,841 千元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中国浙江	电信运营	-	100.00	2,117,790 千元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电信运营	-	100.00	2,800,000 千元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中国福建	电信运营	-	100.00	5,247,480 千元
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	中国河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367,734 千元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中国海南	中国海南	电信运营	-	100.00	643,000 千元
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电信运营	-	100.00	6,124,696 千元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电信运营	-	100.00	6,038,668 千元
1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电信运营	-	100.00	2,151,035 千元
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中国河北	中国河北	电信运营	-	100.00	4,314,669 千元
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中国辽宁	中国辽宁	电信运营	-	100.00	5,140,127 千元
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	中国山东	电信运营	-	100.00	6,341,851 千元
1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中国广西	中国广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340,750 千元
1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	中国安徽	电信运营	-	100.00	4,099,495 千元
1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中国江西	中国江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932,824 千元
1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电信运营	-	100.00	3,029,645 千元
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	中国四川	电信运营	-	100.00	7,483,626 千元
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湖北	中国湖北	电信运营	-	100.00	3,961,280 千元
2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中国湖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015,669 千元
2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陕西	中国陕西	电信运营	-	100.00	3,171,267 千元
2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中国山西	中国山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773,448 千元
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	中国内蒙古	电信运营	-	100.00	2,862,622 千元
2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中国吉林	中国吉林	电信运营	-	100.00	3,277,579 千元
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中国黑龙江	中国黑龙江	电信运营	-	100.00	4,500,508 千元
2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中国贵州	中国贵州	电信运营	-	100.00	2,541,982 千元
2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中国云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137,131 千元
2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中国西藏	中国西藏	电信运营	-	100.00	5,698,644 千元
3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	中国甘肃	电信运营	-	100.00	1,702,600 千元
3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	中国青海	中国青海	电信运营	-	100.00	3,422,565 千元
3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	中国宁夏	中国宁夏	电信运营	-	100.00	740,447 千元
3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中国新疆	中国新疆	电信运营	-	100.00	9,381,600 千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注)
					直接	间接	
3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通信网络设计及咨询服务	-	100.00	160,233 千元
35	中国移动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投资控股公司	100.00	-	30,000 千美元
36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提供漫游清算、IT系统运营及技术支撑服务	-	100.00	7,633 千美元
37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66.41	-	93,965 千港元
38	Aspire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控股	-	100.00	1 千美元
39	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行业增值平台研发、服务及运维	-	66.41	10,000 千美元
40	卓望信息网络(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数字数据解决方案、系统整合及开发	-	66.41	5,000 千美元
41	卓望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数字内容的运营支撑与服务	-	66.41	5,000 千美元
42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中国福建	网络工程及运维服务、网规网优服务、培训服务及信息服务	-	51.00	60,000 千元
43	Advanced Roaming & Clearing House Limited	BVI	BVI	提供漫游清算服务	100.00	-	2 美元
44	Fit Best Limited	BVI	BVI	投资控股	100.00	-	1 美元
45	中移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信运营	-	100.00	951,047 千港币
46	中国移动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全球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19,319,810 千港币
47	中国移动国际有限公司	全球	中国香港	电信运营	-	100.00	8,100,000 千港币
4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数码通信产品设计及销售	-	99.97	6,200,000 千元
49	财务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非银行金融服务	-	92.00	11,627,784 千元
50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重庆	提供物联网服务	-	100.00	3,300,000 千元
51	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江苏	提供移动云研发、运营及支撑服务	-	100.00	3,172,000 千元
52	中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湖南	提供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和互联网相关服务	-	100.00	700,000 千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注)
					直接	间接	
53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杭州	提供家庭信息化产品、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750,000 千元
54	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南	提供呼叫中心及互联网信息服务	-	100.00	2,000,000 千元
55	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服务	-	100.00	10,400,000 千元
56	中移铁通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工程、维护、销售及通信服务	-	100.00	31,880,000 千元
57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提供互联网及相关服务	-	100.00	3,000,000 千元
58	中移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投资管理	-	100.00	2,175,920 千元
59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北	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	100.00	1,500,000 千元
60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四川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650,000 千元
61	中移(上海)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上海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000,000 千元
62	中移动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和互联网相关服务	-	100.00	605,411 千元
63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北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570,000 千元
64	中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数字化技术等IT解决方案	-	100.00	1,000,000 千元
65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	100.00	50,000 千元
66	中移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基建项目代建、集中化园区运营、数据中心运维及工程服务	-	100.00	80,000 千元

注：如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

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要。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集团活动是 否具有战略性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i)(ii)	中国内地	中国上海	提供银行业服务	18%	18%	是
中国铁塔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通信铁塔建 设、维护、运营服 务	28%	28%	是
True Corporation (i)(iii)	泰国	泰国	提供电信服务	18%	18%	是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 (i) 管理层评估并认为本集团能够对上述联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包括本集团持股比例低于 20% 的联营企业，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集团在上述实体董事会的表决权。
- (ii)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浦发银行尚未披露其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上表披露的财务资料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半年度业绩快报。该业绩快报并未披露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等财务信息。本集团在确认其对联营公司权益时已考虑本集团与联营公司之间的会计政策一致性。
- (iii)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True Corporation 尚未就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业绩进行公告，相关联营企业主要财务信息未单独披露。2022 年 6 月 30 日按公开报价确定的投资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2.66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浦发银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8,505,959	8,136,757
负债合计	7,812,093	7,458,539
净资产	<u>693,866</u>	<u>678,218</u>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u>575,384</u>	<u>560,098</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份额(i)	106,519	101,898
调整事项(ii)	<u>6,084</u>	<u>6,084</u>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112,603</u>	<u>107,982</u>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iii)	<u>42,732</u>	<u>45,507</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中国铁塔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3,421	48,344
非流动资产	260,102	274,915
资产合计	<u>313,523</u>	<u>323,259</u>
流动负债	72,660	76,182
非流动负债	51,835	57,723
负债合计	<u>124,495</u>	<u>133,905</u>
净资产	<u>189,028</u>	<u>189,35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u>189,028</u>	<u>189,354</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份额(i)	52,796	52,887
调整事项(ii)	(1,542)	(1,641)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51,254</u>	<u>51,246</u>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iv)	<u>42,454</u>	<u>34,560</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浦发银行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98,644	97,3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74	29,8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	(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9,794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中国铁塔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45,479	42,6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4	3,4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4	3,457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90	1,099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对于浦发银行，亦考虑了其发行优先股及永续债等的相关影响。
 - (ii) 调整事项包括本集团取得联营企业投资时形成的商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的内部未实现交易的抵销等。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被用于计算本集团享有的相关金额时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iii)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浦发银行的投资基于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27.32 亿元及人民币 455.07 亿元，低于账面价值约 62.1% 及约 57.9%。本集团管理层执行了减值评估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计算时使用浦发银行五年预测期以及其后推断至永续期间的税前现金流量进行预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根据用以评估中国内地的性质相似的投资的资本成本而确定。预测浦发银行的未来现金流量涉及管理层判断。关键假设参考外部信息确定。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无需对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 (iv)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中国铁塔的投资基于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24.54 亿元及人民币 345.60 亿元，低于账面价值约 17.2% 及约 32.6%。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无需对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 (v)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其他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均不存在减值迹象。
- (c) 本集团其他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相关汇总账面金额及财务信息不重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3) 重要的共同经营

为高效提升 5G 网络覆盖，本集团与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国广电”）订立了一系列具体合作协议（“共建共享协议”）以共建共享 700MHz 5G 无线网络。根据共建共享协议，双方围绕中国广电获得的国家相关部门授权使用的 700MHz 全部频率共建共享 700MHz 无线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基站、天线等设备资产）。双方联合确定网络建设计划，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处置（转让、抵押、质押等）其所享有的合作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 700MHz 无线网络资产所有权。本集团先行承担协议约定范围内 700MHz 5G 无线网络全部建设费用，并在法律上享有上述无线网络资产所有权。中国广电按双方基于公平合理协商的条款向本集团支付网络使用费，因此，双方均享有 700MHz 无线网络使用权。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中国广电可分阶段向本集团按届时市场公允评估价购买 50% 的 700MHz 5G 无线资产。本集团就其在该共同经营安排中享有的权益确认相应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美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移动香港 (BVI) 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4,000.00	69.70	69.7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2) 存在交易的关联方的性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与本集团存在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之通信服务子公司 (注 1)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CMPak Limited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移智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CMCC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浦发银行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True Corporation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科大讯飞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亚信科技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世纪畅链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本公司高管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上海分互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2)	本公司高管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注 1: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在中国内地设立了 29 家全资的通信服务公司, 其主要经营与房产物业等资产有关的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

注 2: 上述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统称为“其他关联法人”。

(3)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4) 关联方交易

以下为本集团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以下统称“移动集团”）以及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法人进行的主要关联方交易，该等交易均按相关协议执行。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与移动集团的交易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收入	注1	701	635
综合服务收入	注2	179	143
技术支撑服务费	注3	191	20
网络资产使用相关成本	注4	3,377	1,735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相关成本	注5	696	795
使用权资产新增	注4&5	8,428	403
利息支出	注6	39	75
净收到的短期银行存款	注6	10,286	7,462
与本集团联营企业的交易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注7	23	10
通信服务收入	注8	699	457
通信服务费	注8	54	27
已收股息		1,512	1,292
铁塔使用相关成本	注9	21,264	21,317
使用权资产新增	注9	1,976	2,202
技术支撑服务费	注10	1,883	1,711
货币资金净增加/(减少)	注11	5,778	(4,444)
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净 (减少)/增加	注11	(1,150)	4
利息收入	注11	1,005	762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12	-	13,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12	7,498	6,003
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注12	405	508
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的交易			
信息服务收入	注13	87	91
信息服务支出	注13	707	205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用	注14	2	3
认购的投资	注15	100	100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注 1：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提供通信工程规划、设计及咨询服务、通信工程建设施工服务、通信设施及设备维护服务。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

注 2：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提供综合管理支撑等服务。收费标准根据双方确认的工作量协商确定。

注 3：技术支撑服务费是指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采购的技术支撑等服务产生的费用。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

注 4：网络资产使用相关成本是指本集团因使用中国移动集团网络资产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折旧、租赁负债利息支出及其他租赁或服务成本。收费标准根据双方确认的网络资源明细租用确认单，基于市场价格或折旧成本，以不高于向第三方出租同类网络资源的标准确定。

注 5：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相关成本是指本集团因使用中国移动集团办公室、营业网点及机房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折旧、租赁负债利息支出及其他租赁或服务成本。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向其他第三方收费的标准或独立评估师的评估结果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注 6：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银行存款，并参考央行颁布的基准存款利率向其支付存款的利息。

注 7：本集团向联营企业（主要为中国铁塔）提供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相关租赁及物业管理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注 8：本集团向联营企业提供电信及信息技术服务（包括移动通信及宽带接入等）；与 True Corporation 开展国际通信互联结算交易；及向中国铁塔提供与通信铁塔、室内分布等通信工程相关的设计、建造及维护等服务。前述交易的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或本集团对第三方提供相似服务的销售价格确定。

注 9：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因租赁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共享铁塔配套设施（如电力设施等）和室内分布系统接入及接受维护等服务应向中国铁塔支付相关使用成本，包括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人民币 73.95 亿元及人民币 70.31 亿元以及相关铁塔使用费、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费用人民币 138.69 亿元及人民币 142.86 亿元。根据双方协议，铁塔相关资产使用及服务的定价主要基于相关资产的折旧成本、场租、维护费用与其他开支等因素，以一定的成本加成率和共享折扣率计算确定。

注 10：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科大讯飞向本集团提供与人工智能及语音相关的技术支撑服务，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亚信科技向本集团提供业务系统技术支撑服务，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注 11：本集团在浦发银行存款，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向中国铁塔提供贷款、向浦发银行提供同业拆借资金等。存款、贷款及拆借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适用的利率分别参考央行公布的基准存款利率、央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及相关同业拆借市场利率确定。

注 12：本集团内地部分子公司持有浦发银行公开发售的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根据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或预期可获取的收益率确定。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注 13：信息服务收入/支出是指本集团向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销售内容、著作权及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获取的收入和支付的广告及内容采购费用等，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注 14：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用是指本集团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就场地使用、房屋租赁而发生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向其他第三方收费的标准或独立评估师的评估结果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注 15：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向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购买的投资产品，收益率参考市场收益率确定。

注 16：本集团按市场一般价格向其他关联法人提供通信服务及终端商品销售等服务，及向其采购商品和服务，相关交易金额及相关资产负债表余额不重大。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的余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移动集团的交易余额		
应收账款	2,494	2,746
其他应收款	81	94
预付款项	20	1
使用权资产	6,653	631
应付账款	10,256	7,593
其他应付款	29,604	19,408
预收款项	94	47
租赁负债	7,767	728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4) 关联方交易 (续)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的余额如下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联营企业的交易余额		
货币资金	81,517	75,3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96	28,1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31	2,506
应收账款	541	260
其他应收款	5,092	6,123
预付款项	8	-
使用权资产	14,184	20,169
应付票据	3,146	3,534
应付账款	16,991	14,579
其他应付款	10	8
预收款项	28	13
租赁负债	17,713	22,836
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的交易余额		
应收账款	125	38
应付账款	458	436
债权投资	385	283

上述本集团应收、应付关联公司余额主要依据附注六(4)(a)所述的经营交易产生。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人民币万元)	330	303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过程中会出现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通过下述财务管理政策和实际操作，对这些风险加以控制。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资产。

本集团的绝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在中国内地及香港的金融机构，由于大部分交易对方为信誉良好的国有金融机构，因此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为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于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均为信誉良好的大型金融机构，因此其兑付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为浦发银行发行、经评估信用等级为 3A 级的债券，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由客户及其他电信运营商账款结余组成。应收客户账款分布在本集团广大的客户群中。大部分应收个人客户账款允许自账单发出日期起一个月内到期付款。本集团对政企客户授予的业务信用期基于服务合同约定的条款，一般不超过 1 年。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押金及保证金以及通过财务公司向信誉良好的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的短期借款及债券工具投资和向中国铁塔提供的短期借款等。本集团管理层已实施信用政策，并且在考虑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本集团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的情况下持续监控所承受信用风险的程度。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消费者物价指数、生产价格指数和国内生产总值等宏观经济因素的预期变化。同时，由于本集团的客户基础庞大且互无关联，有关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集中度有限。因此，管理层认为已经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已经反映了应收账款不能全额回收的风险。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续)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由于现金流入及流出的时间及数额错配导致当债务到期时没有现金支付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有足够的现金余额以及银行存款（可随时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以应付营运资金、偿付财务公司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短期存款、支付股息、资本支出等资金需求。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应付票据	13,385	-	-	-	13,385
应付账款	300,777	-	-	-	300,777
预收款项	77,082	-	-	-	77,082
其他应付款	52,921	-	-	-	52,92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7,413	21,270	8,937	7,825	65,4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1	79	285	445
合计	<u>471,578</u>	<u>21,351</u>	<u>9,016</u>	<u>8,110</u>	<u>510,055</u>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应付票据	12,747	-	-	-	12,747
应付账款	263,234	-	-	-	263,234
预收款项	85,292	-	-	-	85,292
其他应付款	92,209	-	-	-	92,20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6,519	19,875	8,552	6,830	61,7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78	75	272	425
合计	<u>480,001</u>	<u>19,953</u>	<u>8,627</u>	<u>7,102</u>	<u>515,683</u>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续)

(2) 流动风险 (续)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重大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亦无重大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将持续监控现时和预计的利率变动，将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负债，也未以固定利率发行企业债券，但存在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存入的短期银行存款人民币 294.53 亿元及人民币 191.65 亿元。该短期存款使本集团承担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现行市场条件决定其固定利率借款的金额。由于相关利息并不重大，管理层预期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水平不高。

本集团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货币资金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受限的银行存款两者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694.98 亿元及人民币 3,422.01 亿元、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分别为人民币 345.34 亿元及人民币 344.26 亿元、大额存单分别为人民币 1.60 亿元及人民币 100.10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分别为人民币 2,050.78 亿元及人民币 1,997.41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由上述资产产生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 91.02 亿元及人民币 72.13 亿元，平均年化利息收益率为 3.05% 及 2.74%。假设该货币资金、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和银行理财产品在未来一年保持稳定，且平均利息收益率上升/下降 100 个基点，则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及股东权益分别增加/减少人民币 22.66 亿元及人民币 20.44 亿元。

(4)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各个子公司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本集团须承担因部分货币资金为外币而产生的外汇风险，其中以港币及美元为主。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期末货币资金中存在外汇风险的外币比重分别为 3.10% 及 1.79%。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尚未履行的外币掉期合同。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续)

(5)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类存在公开报价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的账面价值不重大，相关其他价格风险较低。

八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a)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42,451	-	59,672	102,123
可转换公司债券	9,630	-	-	9,630
权益工具投资	1,134	-	1,276	2,410
(b)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5,384	-	97,571	102,955
(c)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普通股	434	-	-	434
非上市公司普通股	-	-	89	89
合计	59,033	-	158,608	217,641

八 公允价值估计 (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a)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25,045	-	96,096	121,141
可转换公司债券	9,618	-	-	9,618
权益工具投资	1,502	-	734	2,236
(b)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5,301	-	73,299	78,600
(c)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普通股	600	-	-	600
非上市公司普通股	-	-	89	89
合计	42,066	-	170,218	212,284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1 年度，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各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方法或模型主要为净值法、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单位净值、预期收益率、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公允价值估计 (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续)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转换	处置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a)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等	96,096	9,508	(47,083)	1,151	-	59,672
权益工具投资	734	500	-	42	-	1,2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	-	-	-	-	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等	73,299	23,493	-	779	-	97,571
合计	<u>170,218</u>	<u>33,501</u>	<u>(47,083)</u>	<u>1,972</u>	<u>-</u>	<u>158,608</u>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九 资本管理

本集团管理资本的主要目的在于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和管理其资本结构，保持资本状况稳健，防范运营风险，同时兼顾取得较佳股东回报，并会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动对资本结构作出调整。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结构。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2022年6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75,081	1,806,027
总负债	622,933	631,035
资产负债率	33.22%	34.94%

除子公司财务公司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设置的资本规定限制外，本集团不受制于任何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土地及建筑物	4,974	4,049
通信设备及其他	36,282	29,510
	<u>41,256</u>	<u>33,559</u>

(2) 投资承诺事项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承诺列示于附注四(9)(b)。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决定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中期股息每股 2.20 港元，股息以港元计价并宣派，其中 A 股股息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以港元支付。宣派的中期股息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汇率折算合计人民币 401.92 亿元。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息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15	49,548
预付款项	-	38
其他应收款	1,346	6,348
其他流动资产	-	5
流动资产合计	6,961	55,93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46,370	494,647
固定资产	1	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6,371	494,648
资产总计	553,332	550,587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其他应付款	6,472	52,951
流动负债合计	6,472	52,951
负债合计	6,472	52,951
股东权益		
股本	453,504	402,130
资本公积	863	717
未分配利润	92,493	94,789
股东权益合计	546,860	497,63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53,332	550,587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90	2,3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12	756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339	1,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	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	55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损失	(231)	(38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60	637
小计	4,866	4,82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60)	(1,08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2)	(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64	3,715

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收益以正数列报，损失以负数列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6	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7	4.88

每股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	2.89	3.29	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	3.12	2.71	3.12	2.7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续)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编制基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则进行计算及披露。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差异调节表

鉴于本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且本公司还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按照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度六个月期间财务报告。本公司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适用中国会计准则前境内外会计准则仍存在差异。自 2008 年采用中国会计准则后，无新增重大会计准则差异。该等准则差异对本集团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的影响列示如下

	净利润	净利润	净资产	净资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中国会计准则	70,337	59,186	1,252,148	1,174,992
按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调整增加：				
— 因以前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差异	-	-	35,300	35,300
按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u>70,337</u>	<u>59,186</u>	<u>1,287,448</u>	<u>1,210,292</u>

补充资料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差异调节表（续）

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项目注释说明：

注 1：因以前年度收购 8 省和 10 省运营子公司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差异。

本公司分别于 2002 年和 2004 年向最终控股母公司收购了其内地 8 省和 10 省的移动通信业务及资产。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将尚未摊销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冲销并减记了本公司资本公积。而在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摊销，剩余商誉账面价值每年及当有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因此，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出现净资产差异，2008 年 1 月 1 日差异额为人民币 353.00 亿元，并持续至今。